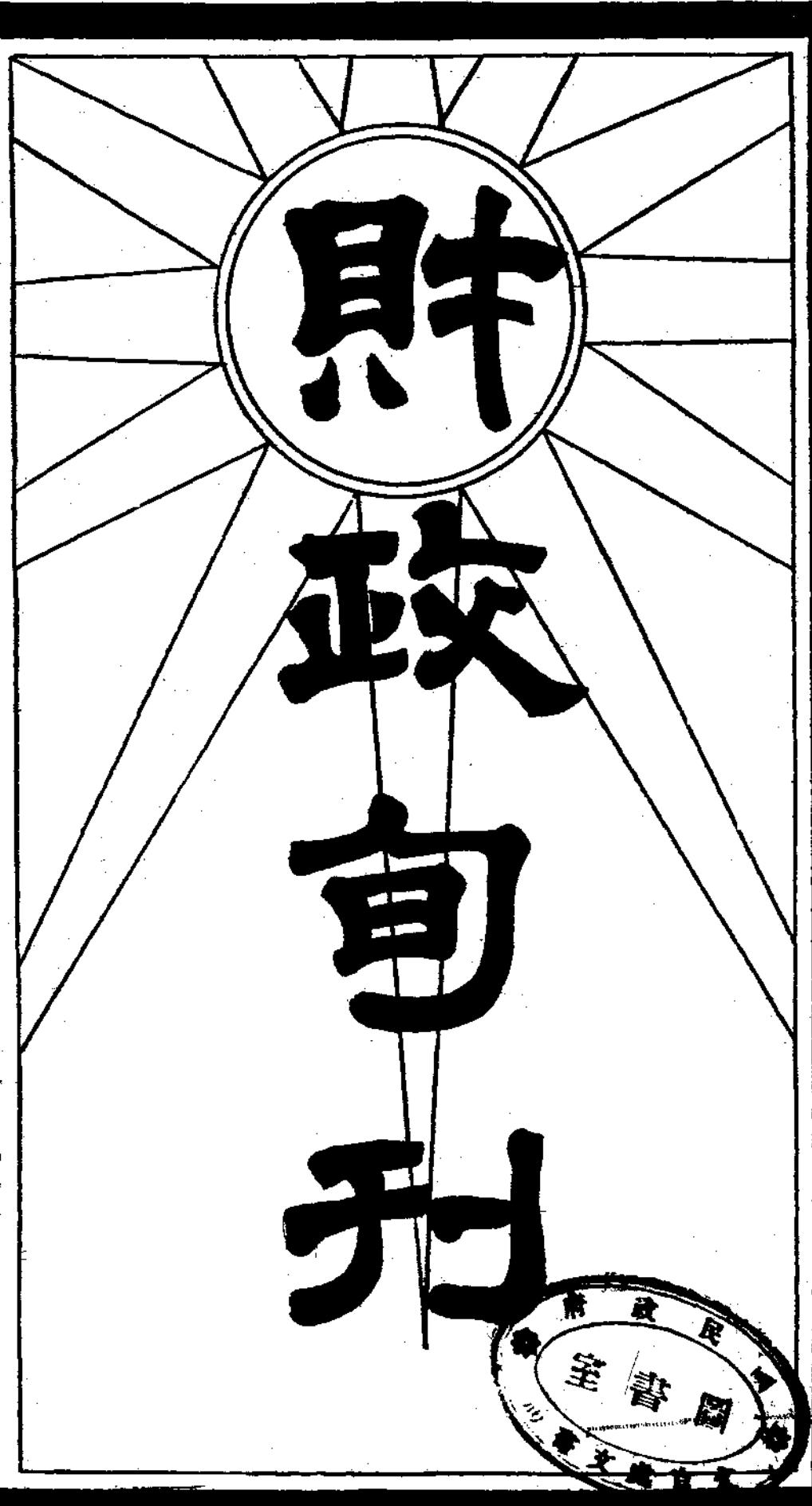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十一日出版 第五號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印行

#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  
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  
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  
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之民  
族共同奮鬥

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國  
會宣言最近主張著余須同功  
成命尚在革現我成志凡所依  
期間促不平主

## 國民政府建國大綱

凡一省全數之縣皆達完全自治者則為憲政  
開始時期國民代表會得選舉省長為本省自  
治之監督至於該省內之國家行政則省長受  
中央之指揮

在此時期中央與省之權限采均權制度凡事  
務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劃歸中央有因地制宜  
宜之性質者劃歸地方不偏於中央集權或地  
方分權

縣為自治之單位省立於中央與縣之間以收  
聯絡之效

在憲政開始時期中央政府當完成設立五院  
以試行五權之治其序列如下曰行政院曰立  
法院曰司法院曰考試院曰監察院

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  
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  
其實現是所至囑

部八交通部  
軍政部四財政部五農礦部六工商部七教育

# 財政旬刊五號目錄（八月上旬）

## 法規

中央執行委員會經濟設計委員會組織條例 凡十八條 一

## 命令

### 委令

本會委任股員辦事員暨漢口中央分行保管員令 共六件 五

### 訓令

財政部令各關<sub>省財政廳</sub>監督爲對於商運須查明應徵應減應免各辦法不得違法需索由  
口內地稅局 七

財政部令各省煤油特稅總局爲上海兵工廠運用煤油填用免稅聯單由 八

財政部令所屬各機關爲發權度標準方案由 九

財政部令鹽務各機關爲取銷精鹽特稅由 十

本會令<sub>湖北菸酒事務局</sub>兩湖各縣縣長爲飭填菸酒產銷徵稅情況調查表由 十一

本會令長岳口內地稅局飭發還重徵捲煙稅款及扣留菸件由 十二

本會令湖北全省郵包稅局爲寄宜郵包不能額外苛徵迅即依章查復由 十三

本會令漢口總商會飭轉知錢銀帮各推代表到會共擬解決債務糾紛由

本會令湖北印花稅局飭將前局長唐肇凱並歷任移交清冊送核由.....十三

本會令<sub>漢口</sub><sub>武昌</sub>總商會爲發經濟統計調查表由.....十四

本會令二五庫券勸銷委員會爲從速代收舊二五庫券換取新庫券由.....十四

本會令兩湖各中央稅收機關爲催解北伐捐款由<sub>附單</sub>.....十五

本會令兩湖各中央稅收機關飭撙節經費不得任意開支由.....十七

本會令駐長特務員王濟舟爲第四集團軍在長借款應由各該局將印收作解劃扣由.....十七

本會令宜昌榷運局飭鄂岸淮鹽撥濟宜昌辦法七條由.....十九

本會令<sub>江漢</sub><sub>宜昌</sub>荆沙關監督 沙市鹽務分局爲鄂岸淮鹽接濟宜昌轉運護照仰即驗放由.....廿一

本會令宜昌市商會爲令知該郵包局不得逐件拆驗致滋竒擾仰即知照由.....廿一

本會令湖北捲烟稅局爲由漢運湘捲煙持有憑單或蓋戳者不得重徵堤工捐由.....廿二

本會令兩湖各中央稅收機關飭依限編造預計算呈會核辦由.....廿三

本會令鄂岸榷運局爲撥付梅神父醫院經費准予抵解並發庫收批迴由.....廿三

本會令湖北沙市鹽務分局爲撥付十八軍二師軍餉准予作抵並發庫收批迴由.....廿四

本會令湖北沙市鹽務分局爲撥付第二軍軍餉應准抵解並發庫收批迴由.....廿五

本會令湖北菸酒事務局爲發七月份支付通知由.....廿五

指令

- 財政部令津浦鐵路貨捐總局呈爲手工土布免稅應以何種爲標準請示遵由.....二七  
武漢政治分會令湖南捲煙稅局副局長呈爲恢復局務並錄案呈核由.....二七  
武漢政治分會令湖南禁煙局長呈請仿照湖南財廳辦法電報照官票收費由.....二八  
本會令康卿雲爲呈被共匪焚劫損失稅款請核銷並准減比額由.....二九  
本會令湖北印花稅局呈第九區分局呈胡上琦因公殞命並損失稅票請鑒核由.....二九  
本會令湖北印花稅局呈第一區分局請恢復審理違反印花稅法委員會請核示由.....二十  
本會令新堤關監督兼內地稅局周長呈湖南竹木總會請撤新堤口內地稅局由.....三十  
本會令漢口總商會呈西藥印花稅在明令取消徵收以前進口各貨似無補稅之理請予豁免由.....三一  
本會令湖北捲煙稅局呈捲煙會納統稅應否免徵郵包稅請核示由.....三一  
本會令湖北捲煙稅局呈奉部飭與湖南捲烟稅局接洽印花辦法請示遵由.....三二  
本會令沙市市商會呈第五區僞花充斥因查禁而將以前發行印花一律作廢殊難承認請准變通  
辦理由.....三三  
本會令湖北菸酒事務局呈徵收憑單急待應用可否由局照印送加關防抑或仍赴部請領請示遵  
由.....三三  
本會令湖北菸酒事務局呈宜城菸酒稅務由岳軍派員辦理請咨轉令移交該縣縣長兼辦以重稅

收祈示遵由

三四

本會令江漢關監督呈查獲舊鈔票四十萬元既未報關又無護照應予罰辦請示遵由……三四  
本會令駐長特務員呈湘省習慣常用商家期條繳解急求兌現勢必拆息此種損失可否作正開支  
請示遵由……三五

本會令駐宜特務員呈規定宜沙以外荆宜舊屬各中央稅收機關解款期間請鑒核由附原呈三五  
本會令駐長特務員呈湘西一帶稅欵繳解困難擬具救濟辦法三項請核示由附原呈……三七  
本會令湖北郵包稅局呈徵收人員得隨時拆驗包裹請飭遵照由……三八

本會令湖北禁煙局呈復前宜昌局收回前任發行預徵券及償還特商借款請鑒核由……三八  
本會令鄂岸榷運局呈淮商願將餘鹽分別報効公家及津貼員司並請發還溢徵各稅由……三九  
本會令長岳口內地稅局呈復大美煙公司運湘菸件在漢未完堤捐故予扣押堤捐應否補徵請示  
遵由……三九

本會令湖北菸酒事務局爲由局刊發菸酒營業牌照稅收據五千張呈請備案由……四十  
本會令湘岸榷運局呈報延解北伐捐欵情形由……四十

本會令鄂岸榷運局呈造十七年度歲出歲入預算書請示遵由……四一

本會令湖北禁煙局呈賚宜昌分局三月份經臨各費收入支出計算書請鑒核由附清單……四一

本會令江漢關監督呈解張林兩任移交現洋法幣等項共支票十二紙請核示由……四三

本會令武昌關監督呈補具六月份經臨各費領款總收據抵解書各一份請抵解由.....四四  
本會令駐長特務員呈七月份支付預算書及請款憑單請鑒核由.....四五  
本會令駐宜特務員呈七月份支付預算書及請款憑單請鑒核由.....四五

本會令湖北菸酒事務局呈宜昌分局職員鄧德裕在職病故應否給卹請核示由.....四六

## 公牘

### 電

武漢政治分會李主席致財政部轉全國財政會議全體會員電復贊成裁釐通電由附原電.....四七

李主席致財政部電同前由附原電.....四八

財政部宋部長致湖南省政府魯主席電請維持淮商由.....四九

財政部致揚州兩淮運使電同前由.....五十

本會飭宜昌榷運局電已令鄂岸榷運局接濟食鹽由.....五十一

本會飭湖南財政廳電請查明領去一二五庫券銷售情形由.....五十二

本會飭宜昌榷運局電茲據鄂局報稱撥運淮鹽接濟民食由.....五一

本會飭駐宜田特務員電復如各關局收大無多應就近會商籌措由附原電.....五一

本會致湖南高等法院電復貴院經費應由湖南地方稅內撥付由附原電.....五二

### 呈

本會呈武漢政治分會爲各機關俸給自八月一日起免扣北伐費呈報鑒核備案.....五三  
公函

武漢政治分會函軍事委員會請抵解襄宛勤匪司令所提襄陽菸酒分局稅款.....五五

武漢政治分會函財政部爲據湖北菸酒事務局查覆天門縣菸酒稅被提及印收日期不同情形五六

武漢政治分會函財政部請解釋關於捲煙曾完統稅應否免徵郵包稅.....五七

武漢政治分會函財政部爲英美煙公司否認徵收捲煙牌照稅請嚴重交涉.....五八

武漢政治分會函第二集團軍南路總司令爲請令飭移交宜城菸酒局務.....五九

武漢政治分會函第二集團軍南路總司令爲送十七年七月份收支清冊.....六十

政分會秘書處函湖北省政府秘書處爲各機關北伐費自八月一日起一律免扣以前各月捐款仍應分飭清繳.....六一

本會函湖北財政廳爲關於逆產案內陳金壽獎金應請核發.....六二

本會函湖北省政府爲木商請撤銷新堤口內地稅代徵堤工捐已令知該局具復核辦.....六三

本會函湖北省政府爲奉國民政府令豁免舊欠田賦請飭屬一體遵照.....六三

本會函各機關請按期編送預算計算以符通案.....六四

批

財政部批<sub>鄂豫蘇皖贛五省紙業工會</sub>爲湖口一五稅局一稅重徵懇收回成命以恤商艱.....六五

<sub>撫州旅湖同鄉會張謙等</sub>爲湖口一五稅局一稅重徵懇收回成命以恤商艱.....六五

## 收支報告

六七

本會十七年七月份總庫收支款目四柱清冊  
本會十七年七月份收支對照表

## 附錄

湖北暫行新縣制	七七
工商部公布權度標準	八十
全國財政會議統一財政案	八一
國民政府對內宣言	八四
國民政府對外宣言	八六
湖北省銀行組織大綱	八七
全國財政會議導淮提案	八九
財政部電告十七年度全國財政總標	九三
李主席發表最近時局之主張	九六
武漢政治分會佈告	九九
十七年八月上旬大事記	一百



# 法規

## ●中央執行委員會經濟設計委員會組織條例

第一條 本會根據第二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四次全體會議改組 中央黨部之決議案組織之  
第二條 本會之職權如左

一、根據 總理民生主義及建國方略建國大綱計畫本黨之經濟政策及其制度  
二、審查關於經濟政策或制度之文件

第三條 本會設委員三人負責處理本會一切事務由 中央執行委員會委任之

第四條 本會設秘書一人襄助委員執行本會日常事務由本會提請 中央執行委員會通過委  
任之

第五條 本會設專門委員十八人分任各組設計事宜由本會委員提請 中央執行委員會委任  
之

第六條 本會專門委員分爲下列各組

(甲)財政組專司規劃整理一切賦稅制度(但田賦改良由土地組設計)金融制度償還國債及吸

收外資發展實業等事宜

(乙) 土地組專司規劃釐定土地政策土地制度及平均地權之一切具體方案等事宜

(丙) 農業組專司規劃國營農業政策糧食管理方法農業調劑方法及改善農村組組織等事宜

(丁) 工業組專司規劃國營工業政策及其發展之方法步驟等事宜

(戊) 商業組專司規劃國營商業政策及國際貿易政策等事宜

(己) 合作組專司規劃農業合作工業合作交易合作銀行合作及保險合作等事宜

第七條 本會各組設主任專門委員一人

第八條 本會除額定專門委員外得設兼任及顧問專門委員若干人

第九條 本會各組關於經濟設計之具體方案得由各該組全體會議之決定本會委員之核准呈請中央執行委員會提交政治會議議決交 國民政府公布施行

第十條 本會各專門委員每月對各組主任專門委員須有個人設計報告各組主任專門委員每月對本會委員須有各組設計總報告本會委員每月對 中央執行委員會須有本會設計總報告

第十一條 本會每月開專門委員全體會議一次各組主任專門委員分別報告各該組設計之結果

關於各種專門設計遇必要時得由主稿專門委員附加說明全體會議以本會委員一人  
爲主席

第十二條 本會設統計處辦理全國經濟方面之統計事宜其組織條例另訂之

第十三條 本會秘書之下設事務幹事二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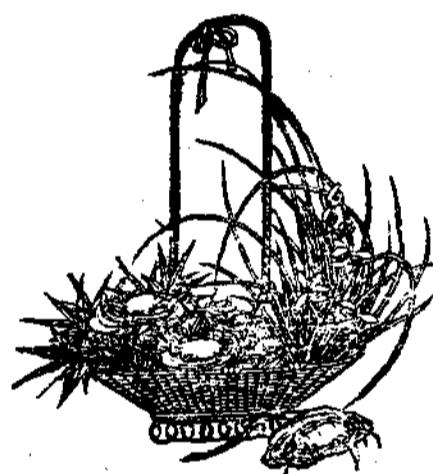
第十四條 本會各組處得因事務之繁簡酌設研究及事務幹事若干人

第十五條 本會每年出年刊一冊記載本會全年發展經過及中國全年經濟狀況變遷之大概

第十六條 本會得刊定期或無定期刊物記載本會各專門委員研究之所得

第十七條 本條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會提請 中央執行委員會修改之

第十八條 本條例由 中央執行委員會議決公布施行



# 命 令

## 委任令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委令  
武漢分會議

茲委任蔡鍾洛爲本會審核科決算股二等股員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委令  
武漢分會議

茲委任簡金培爲中央銀行漢口分行保管員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委令  
武漢分會議

茲委任劉內道爲本會整理科特稅股三等股員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委令  
○武漢分會

茲委任黃御世爲本會整理科關稅股二等股員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月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委令  
○武漢分會

茲委任杜壽昌爲本會整理科鹽稅股二等辦事員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四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委令  
○武漢分會

茲委任吳鴻達爲本會審核科統計股四等股員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六日

# 訓令

## ○國民政府財政部訓令

令各 省財政廳  
海常關監督  
口內地稅局局長

爲令遵事案准工商部咨開查各省工商業自被軍閥蹂躪以來水深火熱亟待昭蘇本部爲促進工商業起見現正積極提倡國貨以資補救迭據上海總商會各省商聯會總事務所華商紗廠聯合會先後呈稱國貨運銷內地關卡稅局重疊抽收不但不能與洋貨受同等待遇反受額外苛征甚至已經核准之免稅或減稅國貨運過關卡往往有員司扦巡人等巧立驗票放行等名目勒索陋規成爲習慣因此商民受有損失轉致國貨不能暢銷懇請設法救濟各等情前來所稱如果屬實不特於國貨產銷有碍各該關卡員司扦巡人等亦難辭違法之咎相應咨請貴部查照通令所屬各徵收機關如關卡稅局等遇有商運核准免釐稅之各種國貨應即隨時查驗放行即應納稅之貨亦毋得巧立名目勒索規費違者從嚴究辦庶足以維法紀而儆貪婪實納公誼等因查關於商運各項貨物經過各關卡局所不准重徵苛斂迭經本部嚴令申禁在案茲准前因合行令飭各該廳關局遵照仰即嚴飭所屬嗣後對於商貨報運務須按照定章定案查明應徵應減應免各項辦法分別妥速辦理不得違反法令巧立名目任意

苛索藉端刁難致碍國貨行銷而增商人困苦如再有上項情弊一經訪查確實定予從嚴究治以示懲決不寬貸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四日

●國民政府財政部訓令

令各省煤油特稅總局

為令知事案准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第一七〇六號咨開據上海兵工廠廠長張羣呈稱竊職廠前奉鈞會頒發製訂各工廠軍用酒精免稅之聯單樣式當經呈請印發此項空白連單一百張以便隨時填用在案查職廠購辦軍用酒精以外尚有煤油煤斤兩項向由職廠印發護照所經稅收局卡即予免稅放行現因各稅收機關以僅憑護照驗放不足以資查考必須於護照外另備公函以慎昭重竊謂函照相離手續既嫌煩重程式仍不相宜此項煤油煤斤同屬軍用購辦軍用酒精既已定有免稅聯單樣式自應援照辦理以歸割一惟原發聯單樣式係專為購辦酒精之用茲擬於刊印時將單內原有酒精字樣作為空白俾便通填酒精煤油煤斤等項字樣之地又查湖北菸酒事務局原呈辦法此項三聯免稅連單應由鈞會製發為防影射計用意不為不周顧在事實上填用頻煩領發手續不勝周折擬由職廠遵式刊印於填用之前先將編定號數報明俟填滿百號即將存根呈繳鈞會以備稽考如此辦法似於稅政軍用兩不

相妨所有職廠軍用煤油煤斤擬援照軍用酒精辦法遵式刊用通填免稅聯單緣由理合具文呈請察核示遵並祈轉咨財政部令飭各徵收機關遵照等情據此除指令外相應咨請查照轉飭各徵收機關一體遵照等由准此自應照辦除咨復並通令外合行令仰該局長即便遵照辦理轉飭所屬各分局卡一體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九日

●國民政府財政部訓令

令所屬各機關

爲通令飭遵事案奉

民國國民政府第三六六號訓令內開查中華民國權度標準業經本政府制定明令公布除飭工商部趕製度量標準器通行各部院會處各省市政府一體遵行外合亟頒發公布標準案原文令仰遵照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等因並頒發中華民國權度標準一份到部奉此除分行外合亟抄件令仰該遵照此令

計中華民國權度標準一份併發(見附錄欄)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日

●國民政府財政部訓令

令鹽務各機關

爲令遵事本部前以精鹽產自北方北稅南銷不啻資敵以糧特訂定徵收精鹽特稅臨時辦法以資取締業經通令遵行在案現值南北統一畛域無分前項特稅自不適用應即取銷所有行銷各通商口岸之精鹽一切暫仍循照向章辦理其每擔附加之北伐費一元五角仍應照收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日

○中央政治會議財政委員會訓令  
武漢分會

令  
湖北菸酒事務局  
兩湖各縣縣長

爲令飭事照得整理稅務首應調查實情尤當博採衆議即以鄂省菸酒稅一項而論委辦其名包辦其實考察不密積弊滋多湘省情形諒亦不甚相遠若不切實調查何以明真相而資整理茲由本會訂製兩湖各縣菸酒產銷徵稅情狀調查表各一種通令調查合行檢發表式 份令仰該局長遵照即便轉令各縣於酒分局發該縣縣商會 依照表列各項查明填註附具意見限於文到十五日內彙報到會以資參考並將奉文日期先行呈報備查切切此令

計發兩湖各縣菸酒產銷徵稅情狀調查表各 份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三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訓令  
武漢分會

令長岳口內地稅局

爲令遵事案據湖北捲菸稅局局長孫吳瞻呈據大美菸公司函稱該公司在漢已完納一切稅捐運銷湘省菸件復經長岳口內地稅局重徵隄工附捐實與統稅條例不合請飭冠日停止徵收並發還扣留菸件以符章制等情據此查該公司運湘菸件既經在漢完納海關正稅及隄工附捐並捲菸統稅在湘鄂兩省統稅區域內即應準其行銷不再重徵他項稅捐該局復徵隄工附捐實屬不合仰即迅將已取押款暨扣留菸件發還以後遇有此項運湘菸件不得再行重徵以符章制而免糾紛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六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訓令  
武漢分會

令湖北全省郵包稅局

爲令飭事案據宜昌市商會虞代電稱本年六月二十三日奉銑電暨摘錄湖北郵包稅徵收章程第四六兩條到會遵經轉函宜昌郵包稅分局在案惟查該分局對於由滬已完郵包稅之包裹輒復拆驗重估頗費周章屬會爲便利商人取貨起見特函商該分局按照上海關員及郵包局已驗估價値免予重驗以省煩累已准函復由外寄到包裹業由關員驗估價値敝局可不加重驗查照征納如遇有其他包

裹海關母須再行徵稅者敝局惟有遵章估價徵收等語查上海爲貨物灌萃之地無論國貨及洋貨其價值皆較他處爲低若復按內地價目重估頗有出入不獨完稅已較原產地爲高尤恐不肖員司藉端滋擾商人取包尤爲困難業經屬會一再向該分局函商乃該分局近來又復堅持對於包裹須一律拆估之說不惟商人均感困難即接湖北郵包稅徵收章程第十條所載郵包表面所載貨色價值遇有可疑情形得令寄件人或領件人或委託代理人開包聽驗各稅局檢查員不得擅自拆包等語亦屬不符且即令有許以拆包之條文或因出省有必須拆包之規定又爲海關母須徵稅者亦只應按原來估單納稅不能額外苛估屬會迭據各商帮聲請轉呈勢難緘默謹再肅電仰懇鈞會俯念商艱准予令行宜昌郵局稅務須按定章辦理不得率行拆包重估及額外苛估以杜弊端而恤商困等情到會查前據該商會電呈由滬寄到已完二五稅之郵包宜昌郵局稅分局不應再行重徵請制止等語當經電復係屬照章辦理並錄發章程在案茲據前情合亟令仰該局迅即依據章程詳查具復以憑查核飭遵勿延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六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漢口總商會

爲令遵事案奉

武漢政治分會發下該會呈復解決漢口市商場債權債務糾紛一案該會各帮及錢銀兩公會三方代表所擬辦法不同理由各異未敢專斷附覽抄摺請核示等情查閱來呈及附件內稱設立理債處該三方代表一致贊同惟所擬辦法各殊究竟如何解決方為適當亟應詳加討論以期平允合行令仰該會遵照即便轉知三方面各推代表於本月二十一日下午一時同蒞本會共同悉心擬定妥善辦法再行組立理債處俾資解決而免糾紛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九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湖北印花稅局

為令遵事案查接管卷內前據該局林前局長玉衡呈報該前局長任內於十七年二月二十八日代解唐張兩前任移交稅款內有中鈔一萬三千一百一十八元三角二分因會計交款時將此款誤作法幣二千六百二十三元六角六分折解以致庫收數目與繳款書內數目兩有歧異自應呈請更正以清款目等情據此查稅款關係國庫收入不容絲毫含混究竟前款是否誤作法幣解繳自應查明辦理惟查該局唐張林譚歷任交冊迄未造送無從稽核合亟令仰該局即便遵照將唐任肇凱移交清冊尅日送會以憑核辦至張任子卿林任玉衡譚任仲續各交案限令到五日內分別造冊賈會以憑審核均勿違延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四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訓令  
武漢分會

令  
漢口總商會  
武昌總商會

爲令知事查湘鄂兩省經濟狀況向無精確統計設施計劃深感不便本會有鑒於此擬即編製兩湖經濟統計以資查考對於各方材料自應廣爲搜集茲特製定漢口各商業銀行及武漢錢莊統計調查表式分發填註除分令遵式填送外合行檢發調查表一份令仰該會知照此令

計發調查表各一份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訓令  
武漢分會

令二五庫券勸銷委員會

爲令飭事案奉

武漢政治分會交下

財政部公函一件內開現准貴分會函開據財政委員會案呈以准部電續發二五庫券未經募出之券迅速寄滬調換新券等由當經飭據二五庫券勸銷委員會呈復對於已發行者函知武漢業主會飭令

各該業主將舊券寄滬掉換未發行者尙有四十萬元以上內三十萬元已向銀行押借現款尙未還清券難收回掉換請由部函知上海中交兩行轉函漢口分行代收舊券寄滬調換希即查照等由准此查調換庫券亟待結束所有該勸銷委員會抵押於各銀行之庫券三十萬元應請迅速飭由押款銀行趕緊赴滬調換除由本部函致調換庫券處轉知上海中交兩銀行函託漢口各分行照案代收舊庫券寄滬換領以資迅速外相應函達煩爲查照辦理等因查此案前據該會呈請到會當經案呈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函請

財政部查照辦理在案茲奉前因合亟令仰該會即便遵照從速辦理並將遵辦情形具報查核切切此

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兩湖各中央稅收機關

爲令遵事查各該關局應繳職員扣薪撥充北伐捐費一項前經本會訓令限期一律清解在案乃逾期又久仍未據掃數繳解殊屬疲玩合再令催仰即查照清單限文到三日內如數掃解以濟要需毋再違延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計附發清單一紙

計開

鄂岸榷運局

六月分未繳

江漢口內地稅局

六月分未繳

荆沙關

六月分僅繳六天

荆沙口

六月分僅繳六天

湖北煤油特稅局

五月下半月及六月分未繳

湖北電政管理局

五六各月全未繳

宜昌關

四五六各月全未繳

宜昌口

同前

湖北禁煙局

同前

湖北印花稅局

同前

湖北全省郵包稅局

同前

宜昌榷運局

同前

沙市鹽務分局

同前

二五庫券勸銷委員會

同前

宜沙交涉署

同前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兩湖中央各稅收機關

爲令遵事查支付預算係預定支付之範圍支付決算乃審核虛實之標準並非預算一定即可儘量開支更非一列決算即可照案核銷現在財政困難已達極點所有各機關經費固應在核准預算範圍內酌量動用尤應共體時艱力爭撙節錙銖愛惜可省即省不得以欵有餘額即任意開支致涉浮濫更不得虛構事實湊造單據致干咎戾本會綜核收支實事求是深望各該長官督飭所屬同凜斯旨切實遵行是所至要除分令外仰該 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本會駐長特務員王濟舟

爲令遵事案奉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公函開據敵部經理處轉據駐長辦事處謝主任電稱各軍因火食無着派員逼索急如星火當與駐湘各軍長及省委商議向湘省政府提議籌借各軍數日給養以濟眉急業經省政

府議決由湖南清鄉督辦署向省庫借洋十萬元以九萬元轉借職處又向湘岸榷運局借五萬元禁煙局借三萬元常德榷運局借一萬元常德煤油特稅局借六千元漢壽榷運局借一萬五千元津市釐局借一萬元共計二十一萬一千元除清鄉督辦署所借九萬元湘岸榷運局五萬元經於本日交來並已轉發各軍外其餘各借款亦由省府電令遵照由職處出具總部印收三聯交各軍就近收領以免轉解需時貽誤戎機此種從權辦法實出萬不得已懇請鈞座轉請總座函知財委會轉令特務員遵將中央稅局所借各款在應交職處軍費項下撥賬至清鄉督辦署津市釐局借款則俟職處收入有着即行償還等情據此查該處籌措各節實屬萬不得已除電准予照辦外相應函請查照辦理等因奉此查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駐長辦事處此次向各中央稅收機關所借款項已出具總部三聯印收交各軍就近收領應由各該局按款照數撥清後將印收送由該處作解該員即於應交駐長經理辦事處軍費項下劃扣分別收支轉賬換給庫收以清款項而完手續茲奉前因合行令仰該員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三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宜昌榷運局

爲令行事前據該局電呈該埠食鹽無多請設法放鹽一案當經本會令飭鄂岸榷運局轉飭淮鹽公所

趕運淮鹽若干票前往接濟旋據鄂岸榷運局函呈現由淮鹽公所撥運淮鹽一千引計八千包分裝怡和鐵駁十七十八兩號各四千包請分給護照起運等情業予照准並電該局知照至該鹽繳稅辦法亦經電明另令飭遵各在卷茲由本會擬訂鄂岸淮鹽臨時撥濟宜昌辦法七條除另紙抄發並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局一體遵照此令

計抄發辦法一件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一日

鄂岸淮鹽臨時撥濟宜昌辦法

(一) 本會現因宜昌存鹽無多特令鄂岸榷運局轉飭淮鹽公所撥鹽接濟茲由該公所先行提撥鄂岸淮鹽兩票前往濟銷如銷竣後有繼續運銷之必要時應由宜昌及鄂岸榷運局呈經本會核准後方可續運

(二) 濟銷宜昌之淮鹽其發售手續秤放觔量及鹽觔價格應由淮鹽公所按照宜昌規定及該埠習慣辦法辦理

(三) 濟銷宜昌鹽觔其稅率得按照福利公司呈准行銷鄂西之規定每擔繳納岸稅一元五角販商報銷費一元五角軍政費一元五角北伐費一元五角報効費五角外並須照案每擔預繳保稅金三元俟到岸經宜昌榷運局電呈掣驗數量相符後即行發還

(四) 上項正附稅費得由宜昌榷運局徵收專案繳由本會駐宜特務員核收轉解並一面呈報本會備

案至保稅金則由淮商逕解本會核收掣給收據

(五)鄂岸淮鹽濟銷宜昌應由本會照案頒發轉運護照並通令各關監督及各鹽務機關驗照放行

(六)鄂岸淮鹽撥運宜昌純係臨時濟銷性質如未呈經本會核准給照運銷他處者不得擅自衝銷如違以私鹽論

(七)淮商得在宜昌設立鄂岸淮鹽臨時濟銷宜昌辦事處秉承<sub>鄂岸</sub>宜昌權運局處理事務如有重要事件得呈由各該管權運局轉呈本會核奪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sub>江漢</sub>  
<sub>宜昌</sub>關監督 沙市鹽務分局

爲令遵事前據宜昌權運局電呈該埠食鹽無多請設法放鹽一案當經本會令飭鄂岸權運局轉飭淮鹽公所趕運淮鹽若干票前往接濟旋據該局函呈現由淮鹽公所撥運淮鹽一千引計八千包分裝怡和鐵駁十七十八兩號各四千包請分給護照起運等情除批准照辦並電知宜昌權運局暨分行外合行令仰該<sub>監督</sub>局遵照如該淮商持有前項轉運護照運鹽赴宜經過各該關局時即便查驗放行切切此令



令湖北捲菸稅局

爲令遵事前據該局呈據大美菸公司函稱完稅運湘菸件長岳口稅局重徵堤工捐請飭停徵並發還扣留菸件一案當經令飭長岳口內地稅局迅將扣留菸件發還不得重收堤捐去後茲據該局復稱查大美公司以前運湘菸件隨到隨起並未片刻扣留既據稱在江漢口已完堤捐自有該口收據貨到時應將收據繳驗該公司此次運湘之香菸未完堤捐及以後凡持有湖北捲菸統稅放行憑單在漢未完堤捐者可否由職局征收等情呈請核示前來除指令呈悉查各內地稅局附徵堤稅僅於稅單內加蓋附加堤工稅收訖戳記並不另給憑單迭經通令辦理有案江漢口內地稅局關於捲菸附收堤稅辦法詳分兩種一凡進口捲菸於完納二五稅時同時征收堤稅由該局於徵收稅單上加蓋附加堤工捐收訖戳記如係轉口查驗稅單後發給放行憑單一凡國內製造捲菸由各該菸商赴局報明請領免稅憑單僅完堤稅仍由該局於免稅憑單上加盖附加堤工捐收訖戳記故凡由漢運湘捲菸如該商持有漢口內地稅局所發放行憑免或免稅憑單上蓋有附加堤工捐收訖戳記者即係業經完納堤捐之合法憑證不得再行重征據呈前情合行令仰該局知照並遵辦爲要此令等語印發外合行令仰該局即便轉行大美菸公司知照並通告各菸商一體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四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訓令  
武 分 漢 會 議

## 令兩湖各中央稅收機關

爲令遵事卷查各機關支付預算計算及單表各件應依照本會規定限期份數每月按時分別編造呈  
費核辦送經通令飭遵在案乃近查各該機關仍有不依限期手續辦理者似此玩忽殊有未合現已屆  
八月三號該 月份 算書迄尙未據如限送到合行令催仰即遵照前令各令火速補造尙日呈  
賈以憑核辦事關計政通案勿再違延致干咎責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四日

○中央政治會議 汉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鄂岸榷運局局長黃經明

爲令遵事案查前據該局呈以前在精鹽商販報効費項下撥付梅神父紀念醫院四五兩月分經費共  
洋六千元請抵解等情當以本會無案可稽令即查明原案錄報查核以憑辦理旋據該局錄案呈報前  
來復經本會第四次常會議決四五兩月分撥款共洋六千元准予抵解以後應向本會按月請領並報  
財政部備案等因該局所撥梅神父紀念醫院四五兩月份經費共洋六千元自應准予抵解除轉帳並  
另文報請

財政部備案外茲將庫收及批廻隨令發去仰即查收備案具報查考至該紀念醫院六月以後經費仍  
應由該院填具請款憑單及五聯領款總收據逕向本會請領該局不得再行撥付是爲至要並仰轉行

遵照此令

計發庫收一紙 批迴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訓令

○武漢分會議

令湖北沙市鹽務分局

爲令遼事案查前據該局呈賚遼電撥付第十八軍第二師嚴師長敬六月份餉洋二萬元印收一紙請

准抵解等情當經本會將原賚印收函送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劃扣斟換印收到會自應准之抵解除交庫分別收支轉帳外茲掣填政字第四二號庫收一紙並將抵解批迴鈐印隨令發去仰即查收備案具報查考此令

計發庫收一紙 批迴一聯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訓令

○武漢分會議

令湖北沙市鹽務分局

爲令遼事案查前據該局呈賚奉令撥付第二軍餉洋二萬六千元印收二紙並備抵解書一份請准予

抵解等情當經本會將原賚印收函送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劃扣費換印收到會應准抵解除交庫分別收支轉帳外並掣填政字第四五號庫收一紙並抵解批迴鈐印一併隨令發去仰即查收備案具報查考此令

計發庫收一紙 批迴一聯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訓令

令湖北菸酒事務局

爲令行事案查前據該局呈資本年七月份臨時支出計算書暨請款憑單列支洋九十二元七角五分業經核准在案合行填印直字支付通知一紙計洋九十二元七角五分隨令發去仰即照章備具五聯領據來會領取此令

計發直字支付通知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九日



## 指 令

● 國民政府財政部指令

令津浦鐵路貨捐總局局長藍文蔚

呈一件爲手工土布免稅寬度應以何種爲標準請令遵由

呈悉查此次免征手工土布應按照民七規定標準辦理此項標準計有六端茲照錄如下（一）其織法必須與向來之土布織法相同或與中國向來棉布織法相同即係仿羅布之織法惟其他仿照外國各棉布織法之布疋不在其內（二）須由舊式人工手機織出（三）純係原色或加以晒白者寬不得過二十四英寸其他各布不得過二十英寸（四）所用之紗或土紗或洋紗均可其粗細不得過二十支（五）經綯紗俱用單線在未織成布之先確係未經練過（六）顏色或本色未染或加以晒白或先織後染或先染後織或染成之布而後用石灰或他項藥物按向來中國之法印成白花均在其內惟特別練光或加粉之布疋不在其內仰即遵照並轉知所屬一體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日

●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指令

令湖南捲菸稅局副局長盛 鈞

代電一件爲恢復局務並錄同湖南財政整理委員會呈湖南省政府原文請核備案由

代電悉查該副局長前以繼續恢復局務等情向本會財政委員會呈請核示當以運湘捲菸稅既歸鄂局統徵且經議決有案未准所請並函湖南省政府轉飭遵照各在案查兩湖財政現正由本會財政委員會分別調查計劃整理究竟湘省以後有無設立此項專局之必要應由本會財政委員會商同湖南省政府根據事實詳加考核再行決定乃該副局長率抄湖南財政委員會具呈湖南省政府原文代呈備案殊屬不合特斥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指令

令湖南禁煙局局長羅榮

呈一件呈請仿照湖南財政廳辦法電報照官電收費由

呈悉查交通部規定軍政機關電報收費及限制辦法各條內載中央黨部執行委員政治會議各省省黨部政治分會軍事委員會各總司令總指揮軍長師長發電得列特等照一等電再減半收費國民政府中央各部各省省政府發電得列一等照商電減半收費其他軍政長官職權與明定各機關相等者得呈請中央政治會議議決咨國民政府令交通部轉飭各電局遵照各等語查該局爲徵收機關其職權核與明定機關既非相等拍發電報自應照常商電付費所請仿照湖南財政廳辦法照官電收費

之處應毋庸議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汝城縣菸酒局硝經理康卿雲

呈一件爲該經理於本年四月被共匪焚劫損失稅款二百五十元  
五元還來商業釐條稅收短絀請准核銷並核減比額出

悉據稱被匪燬損大洋二百五十五元究竟係菸酒稅款抑係屠硝稅款來文未據分晰聲敘仰即詳細呈復再行核奪至所請核減月比一節關於菸酒稅部分應逕呈由湖南菸酒事務局酌核示遵可也并飭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三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印花稅局

呈一件據轉報第九區印花稅分局呈報職員胡上琦因公殞命並損失稅票轉請鑒核備案出

悉據轉報第九區印花稅分局職員胡上琦由漢攜帶印花稅票一千元搭車返局路經隨棗交界之紅花鋪地方忽被匪殺斃如果屬實殊爲可憫既據分令隨棗兩縣縣長查明具覆仰俟覆到再行報會

核奪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四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印花稅局

呈一件據第一區印花稅分局呈請恢復審理漢口市違反印  
花稅法委員會質同修訂章程經費預算書轉請核示由

呈及章程預算書均悉經於本會第四次常會議決該項委員會於法毫無依據勿庸恢復仰即轉飭遵  
照此令章程及預算書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四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新堤關監督兼內地稅局局長喻毓西

呈一件爲准賜湖南竹木總會佳代電稱已電財部及武漢政治分  
會湖北省政府請提議撤銷新堤口內地稅局等情轉呈鑒核由

呈悉查此案曾據該商會分呈到會究竟該局成立原案如何一切關係章則條例及辦理經過情形如  
何亟應詳加攷察用資參証仰即依據事實參酌該會所呈意見切實審核妥議具復以憑核奪飭遵勿  
延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漢口總商會

呈一件 據西藥及參燕各業商會函西藥印花稅在明令取銷徵收以前  
前進口各貨似無補稅之理請予豁免等情轉請鑒核施行

呈悉卷查前據漢口商民協會暨該會並漢口西藥參燕各帮以西藥顏料化學化粧各物品印花稅跡近苛擾無補稅收迭請撤銷原案部令均係始終轉令體察情形妥議復奪並未云在未議復以前暫緩徵收且本年五月間據湖北印花稅局議復前項各稅未便准予豁免并經前臨時財委會批飭仍舊照徵現在本會雖已明令取銷鄂省所訂西藥顏料化學化粧各物品印花稅暫行細則決定停徵稅款日期惟在六月十六日以前進口未經繳稅各存貨當然照章補納勿違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七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捲菸稅局局長孫吳瞻

呈一件爲捲菸曾納統稅應否免徵郵包稅請核示由

悉已據情案呈

武漢政治分會轉請財政部解釋矣應俟復到再行飭遵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七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捲菸稅局

呈一件爲奉部令飭與委派湖南捲菸稅局  
盛副局長接洽印花辦法請示遵由

據呈奉部令以湖北現辦捲菸統稅湖南係在範圍之內盛副局長請示印花辦法飭即遵照接洽妥辦  
具報轉請核示等情已悉究竟湘省應否設立捲菸稅局有無他項窒碍仰該局長斟酌現在情形詳議  
呈復核奪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七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沙市市商會

呈一件爲第五區偽花充斥因查禁而於最短期間將以前發  
行印花一律作廢商民殊難承認請准予變通辦理由

悉查前據湖北印花稅局以第五區分局轄境偽花充斥擬暫以爆竹特種印花代替發行並以該分

局每月試辦比額原定票價一萬二千二百四十元自上年十二月抄起截至三月二十八日止該分局先後共領去印花稅票一萬四千元現計已屆三匝月無論如何滯銷市面所存必已無幾擬將四月以前發行之普通印花之效力均截至四月十五日為止旋又請改限五月十五日為止逾期概行作廢俾偽花不能混銷弗禁自絕各等情先後具呈請示前來當經前武漢臨時財政整理委員會查核所擬辦法係為禁絕偽花起見批飭照准是作廢期限甚寬茲據呈稱該五區分局對於前發行之印花復展至六月底止始行作廢其時期又已延長一個半月以該區前領之一萬四千元印花六個月平均計算攤銷數目每月僅有二千三百餘元計其原定比額公家損失稅款甚鉅無論如何市面上所存真偽各花必已用罄再不得謂為期間短促至偽造印花人員刻已緝獲應俟訊明依法懲辦以儆效尤即嗣後中央另製印花發行其式樣均有考求不易仿製當不至再有偽造之事發生總之禁絕偽花事屬急要因禁絕而將以前所發之花限期作廢係屬一定辦法所請轉飭變通辦理之處應毋庸議仰即傳知各商民一體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菸酒事務局

代電一件為徵收憑單各分局待領甚急可否請將急待應用之票照憑單暫由本局由照式編印送加關防抑或暫准代用仍赴部請領並資同式樣一紙請示遵由

箇日代電悉以後各局需用票照憑單概由本會製發以省周折而昭劃一該局所請徵收憑單已飭科核定趕製一俟印就再行令知具領此外應需一切單照應即開單連同原用式樣送會核製併仰遵照此令摹呈單式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菸酒事務局

呈一件據宜城縣長涂允欽呈復該縣菸酒稅務早由岳司令派員辦理迄未移交請咨轉令飭交該縣長接收兼辦以維稅收請示遵由

呈悉已據情案呈

武漢政治分會函致岳司令轉飭移交矣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江漢關監督

呈一件為准稅務司函稱查獲舊鈔票四十萬元既由未報關又無護照應予處罰等情轉請核示

呈悉准即照章酌予罰辦具報查核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本會駐長特務員辦公處

呈一件為湘省完稅習慣遇有大宗款項常出具商家期條繳解急由求兌現勢必折息此種折息損失可否作正式開支請核示由

悉各稅收機關解款遇有大宗款項因市面週轉之不易一時難於籌現出具殷實商家期條繳解如仍由原解機關負責兌現尚可從權辦理惟所收期條應隨時交由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駐長辦事處分別發放斷不能由公家擔負折息本會所收武漢各機關稅款亦間有以期條繳解者均係隨時發交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從未擔負折息該處事同一律未便獨異所請應勿庸議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本會駐宜特務員田永謙

呈一件為呈報規定宜沙施鵝及宜沙以外荆宜舊由屬各中央稅收機關解款期間請驥核備案由

悉據呈擬定該管區域內中央稅收各機關繳解款項分別期限照章掃解等情事屬可行應准備案

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三日

附原呈

呈爲呈請備案事竊特務員奉

令駐宜經理荆宜施鶴四屬中央稅款收支事宜業已遵章進行節經呈報在案茲查特務員暫行規則及辦事細則之規定關於本區域內中央稅收各機關繳款事項應按期嚴催以利行政惟各屬路程遠近不一茲爲整理解款起見分別期限照章掃解凡宜沙各中央稅收機關限於五日內掃解稅款一次並應隨送五日收入報告表施鶴所屬各中央稅收機關限一月掃解稅款一次宜沙兩埠以外而爲荆宜舊屬之各中央稅收機關限十日掃解稅款一次均應隨送收入報告表至有事出緊急需款甚殷或不待期至提款或須公開籌集事屬例外仍應力爲推行如此辦理庶於支撥滙解有所依據除分函外所有規定掃解表報期限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報

鈞會鑒核備案謹呈

武漢政治分會財政委員會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 日

特務員田永謙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駐長特務員王濟舟

呈一件爲具陳湘西一帶稅款甚多解領困難所陳自係實情應准如擬辦理惟以撥作解手續務

難擬具救濟辦法三項請核示由

呈悉湘西洪江沅陵溆浦一帶稅款甚多解領困難所陳自係實情應准如擬辦理惟以撥作解手續務  
須月滿月款毋任籠統套搭致碍勾稽仰即切實遵辦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四日

附原呈

呈爲湘西駐軍籌撥給養擬具限制辦法仰祈

核示祇遵事竊查湘西如洪江沅陵溆浦一帶稅款甚多解領困難距分金庫頗遠即向常德分金庫  
解領款項仍感不便且該地駐軍亦復不少職思爲救濟事實計關於各駐軍每月應發給養勢不能  
不允予通融但亦不能漫無限制茲特擬具辦法三項（一）駐軍請撥稅款以在駐長經理辦事處支  
配數目內爲限（二）提用款項應先期電知職處轉商經理辦事處認可方准照辦如未電知而先已  
提用者由該稅局負責（三）以駐在地確係距省或分金庫甚遠解款領款極不方便者爲限此種限  
制辦法是否可行理合縷述緣由備文呈請

鈞會鑒核批示祇遵謹呈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駐長特務員王濟舟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九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武漢分會

令湖北郵包稅局

呈一件呈復照章徵收郵包稅人員得隨時拆驗包由  
裏請飭宜昌市商會轉知各商遵章驗由

悉查鄂省郵包稅徵收章程第十條已明白規定郵包表面所載貨色價值遇有可疑情形時得會同拆包驗等語核與該局所稱逐件驗估收稅辦法殊有未合仰即依據章程辦理並轉飭宜昌分局遵照至必須拆驗時亦須核實驗估勿得稍涉苛擾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武漢分會

令湖北禁煙局

呈一件呈復前宜昌分局長梅焯敏任內收回前  
任發行預征券及償還特商借款一案由

據呈前宜昌分局長梅焯敏任內收回程代局長發行預徵券及償還特商借款數目並移交券根借據庫收等項業據現任羅、分局長呈復核收無訛等情准予備查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鄂岸榷運局

呈一件呈據淮商願將餘鹽稅款分別報効公由  
家及津貼員司並請發還溢徵附稅

悉此案業經本會提交第五次常會議決每票餘鹽十二引一律歸公照納岸附各稅至附加稅用秤  
仍照舊辦理仰即遵照並轉飭該淮商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二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長岳口內地稅局

呈一件呈復大美菸公司運湘於件因在漢未完堤捐故予扣押奉令發由  
還應否仍征堤工附捐及以後未完堤捐者可否補征請示遵

悉查各內地稅局附徵堤稅僅於稅單內加蓋附加堤工稅收訖戳記並不另給憑單迭經通令辦理  
有案江漢口內地稅局關於捲菸附收堤稅辦法計分兩種（一）凡進口捲菸於完納二五稅時同時徵  
收堤稅由該局於徵收稅單上加蓋附加堤工捐收訖戳記如係轉口查驗稅單後發給放行憑單（一  
）凡國內製造捲菸由各該菸商赴局報明請領免稅憑單僅完堤稅仍由該局於免稅憑單上加蓋附  
加堤工捐收訖戳記故凡由漢運湘捲菸如該商持有漢口內地稅局所發放行憑單或免稅憑單上蓋

有附加堤工捐收訖截記者即係業經完納堤捐之合法憑證不得再行重徵據呈前情合行令仰該局知照並遵辦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四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菸酒事務局

一 代電一件爲應急需由局刊發於酒營業牌  
照稅收據五千張呈請備案 由

漾代電悉查以後各局需用單照概由本會製發前於該局請示徵收憑單辦法案內明令指示並飭將應需一切單照速行開單呈核製發在案茲據稱土酒營業牌照稅收據需用甚急已由該局援案刊製五千張以備轉發實爲預防稅收停頓起見姑准備案嗣後仍應遵照前令辦理仰即知照此令收據式樣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四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湘岸榷運局局長彭兆璜

呈一件呈報延解北伐捐款情形並請寬免六月以前捐款由

呈悉查該局六月以前應繳捐款既有特殊情形應准免予補繳至六七兩月份捐款仰仍遵照前令從速扣解勿延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四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鄂岸權運局

呈一件呈資為造十七年度歲入歲出由預算書各四分請賜鑒核示遵

呈書均悉據賣呈十七年度歲出預算書經常門內共列支洋二十一萬一千五百四十八元六角八分臨時門內列支洋三千七百元核與前年度核定數尙少洋一百七十四元四角四分應準備案至賣呈十七年度歲入預算書列洋一千二百零三萬七千八百六十元較十六年度實收數增加一百七十五萬五千零四十三元一角七分併准備查仰即知照書存此令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六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湖北禁煙局

長蘋洗副局長夏理字

呈一件爲轉賣宜昌禁煙分局本年三月份經臨各費收入支出計算書表單據簿新鑒核備案由

呈件均悉據該局發到宜昌分局本年三月份經臨兩費支出計算書表單據請予鑒核等情查該分局經臨兩項預算書未據該局轉呈本會核准有案無從勾稽且單據多不合規又漏貼印花共九百四十八分茲將來件錯誤及欠缺各點開單一紙連同原發書據隨令發還仰即轉飭該分局先呈預算候本會核定後再行遵照單開各點補完手續呈會核辦此令

計附發清單一紙

發還收入支出及臨時支出計算書各二份

收支對照表二份單據粘存簿五本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七日

清單

一單據粘存簿五本共漏貼印花九百四十八分應按照一元以上貼印花一分十元以上貼印花二分之規定逐一補貼

一薪俸單據第一本領款人與名章不符收據計五十二紙 第二本領款人與名章不符收據計一百一十六紙應加蓋領款人名章

一公費單據粘存簿第一本第<sup>214</sup>號購置雨衣一件列洋四元無商店發貨憑單

一第<sup>447</sup>448各單據應換取商店發票及收據

一第<sup>442</sup>463465667購置木器單據五紙數目均經塗改殊屬不合應飭更正

一公費單據粘存簿第二本第16號購置茶葉單據應換取該商號發貨憑單

一第35337各號購置郵票單據三紙應換取郵局蓋戳單據

一第32338各號旅費單據應敘明因公事由由承領人開列細數清單呈核

一第79號雜項單據係由庶務員具名與單據證明規則不合應換取商店發票及收據

一第91921420各號購買茶葉雜件單據應換取商店發票及收據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江漢關監督甘介侯

呈一件呈解張林兩任移交現洋法幣等項共由  
支票十二紙連同原呈及附件請核示

呈暨附件均悉據稱林前任移交張任報解前財政委員會上年九月份結存三行票洋三萬四千二百五十六元九角四分現洋九千二百二十八元三角一分核與張前監督呈內所列數目相符惟當時既經報解而又未解到庫林蔡兩任亦無隻字呈報殊不可解又稱准蔡前任移交林任報解前財政委員會法幣洋二萬一千七百八十一元九角九分現洋一萬六千四百二十五元六角二分支票四紙當經函准中央銀行漢口分行復開統計所存之款除扣去外尙存現洋四百三十九元六角九分法幣洋六百六十元零九角四分大洋四百九十五零六角一分又前項支票內除未保付之法幣洋五十一元三角八分八釐外餘數均符等語查案與前呈報之數亦合惟林前監督既應呈解洋二萬一千一百九十

六元二角八分而支票只一萬六千四百二十五元六角二分其不敷之數在庫存項下動支究竟收存報解之款何以又有不敷中央銀行所存數目因何遺漏不列交代又法幣六百六十元零九角四分諒係冊載中央鈔洋三千零四十八元零五分合法幣六百零九元六角一分之款數目亦不相符仰即調查案卷簿據逐一盤查詳加勾稽務得真相從速造具交代清冊呈候查核其情形較複雜者尤須詳加說明事關交案勿得稽延再該署呈解各款因交冊尙未正式呈報而所列數目復多不符無從審核應暫不列收仍仰該署妥爲保管聽候飭達併仰知照此令附件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七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武昌關監督

呈一件爲備具六月份經臨各費領款總由  
收據抵解書各一份呈請抵解

呈悉查坐支抵解款項應分案分款各具書據呈候核辦據實到該關坐支六月份經臨各費統備領款總收據暨抵解書一份實與法定手續不合本難照准惟查所列款目尙屬清楚姑予變通辦理交庫分別收支轉帳嗣後務須遵章分填書據勿再統列一紙以符定案茲填政字第四七號庫將一紙并將抵解批迴鈐印一併隨令發去仰即查收備案具報查考此令

計發庫收一紙 批迴一聯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七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駐長特務員王濟舟

呈一件爲呈資本年七月份支付預算書及請款憑單請鑒核由

呈件均悉查該處經費已飭科擬定預算書月支洋一千七百八十三元經本會第六次常會議決照擬定預算數通過茲將擬定預算書隨令發去仰即遵照改編呈核原書存查請款憑單發還此令

計抄發預算書一份 發還憑單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指令

令駐宜特務員田永謙

呈一件爲呈資本年七月份支付預算書及請款憑單請鑒核由

呈件均悉查該處經費已飭科擬定預算書月支洋一千四百八十元經本會第六次常會議決照擬定預算數通過茲將擬定預算書隨令發去仰即遵照改編呈核原書存查請款憑單發還此令

計抄發預算書一份 發還憑單一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指令  
武漢分會

令湖北菸酒事務局局長吳國楨

呈一件請核給宜昌分局在職病故職員鄒德裕卹金由

呈及清冊均悉據稱該故員鄒德裕確係在職積勞病故核與官吏卹金條例第九條第二項之規定相符擬給遺族卹金尙無不合應由該局將該故員在職期內曾否受過刑事處分或懲戒處分免職後再任職各情事及其遺子現在年齡切實查明詳細具復再行核奪再查該故員係在職十年以上積勞病故所擬并按最後在職時兩個月俸給之限度給予遺族一次卹金核與因公亡故之例不符應無庸議仰即遵照此令冊暫存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

# 公牘

電

南京財政部請轉全國財政會議全體會員均鑒代電敬悉釐金秕政肇自遜清蠹國病民如疽附骨諸公訐謨定命毅力剷除闢吾國財政史上一新紀元偉劃藍籌曷勝欽佩謹當竭誠贊助藉期早日觀成武漢政治分會主席李宗仁叩感印

附原電

中央政治會議國民政府中央黨部各省各政治分會各總司令各省省政府各特別市市政府各黨部各商會各公團各報館公鑒吾國數十年來外感協定關稅之壓迫內受釐金制度之摧殘以致國家財政日益困難社會經濟日益衰落非將不平等之關稅問題根本解決釐金裁撤不足以謀財政制度之改造與國民經濟之發展同人等自集會迄今倏已旬日於統一財政整理國債厲行預算制度籌備國稅自主諸大端均已略有所獻替以備財政當局之採擇惟耿耿之愚以爲釐金蠹國病民有百弊而無一利稅制惡劣此其總因在清季己早有撤廢之議乃十餘年來迄未實行尤復變本加厲侵蝕中飽日甚一日秕政不除何以爲國今幸國民革命粗告成功趁期裁撤自是刷新稅制之根

本方策茲經本會同人商榷再四議決儘於三個月內全國釐金及類似釐金各稅一律撤廢以示除惡務盡之意一面并由財政當局會同工商部長於七月十五日召集裁釐委員會討論切實裁釐及改辦新稅方針約分三項先擇大宗舶來品及國內出產品仿照列邦成規改辦特種消費稅其零星物品國貨製造必需之原及民生日用必需之品如米麥等類須全部免稅所有從前物物徵稅節節設卡之弊習須絕對避免新稅開辦日期至遲不得過本年十月一日於進口行機起卸時製品出廠時或貨物出產地徵稅一稅之後任其所之總其釐金積弊掃除淨盡優良新稅次第推行民國前途實深利賴諸公黨國柱石社會先進務望鼎力贊助俾觀厥成國計之幸亦民生之福也掬誠陳詞待候明教全國財政會議全體會員全叩財政部印

●電

南京財政部長子文兄勦釐奉讀光電承示刪日成立裁釐委員會敬悉釐金秕政垂數十年蠹國病民如疽附骨我兄博徵羣議毅然剷除利用厚生新機立啟老成謀國實獲我心翹企鴻猷自當竭誠贊助也謹復弟李宗仁叩感印

附原電

南京中央黨部中央政治會議國民政府各部會各省政治分會各省政府各省黨部各團體各報館均鑒據全國財政會議議決宣佈裁釐原定於七月十五日成立裁釐委員會議議決案件由財政部

執行等語茲本部定七月十五日在本部成立裁釐委員會特電奉聞敬希荃照財政部長宋子文元印

●電

長沙湖南省政府魯主席勸鑒據四岸運商清吉昌等元代電稱報載湖南財政整理委員會以人民擔負鹽稅歸公者少肥私者多提議呈請食鹽公賣業已派員規畫並稱商人在岸售鹽價由官定不敢私加絲毫現在湘岸牌價每担共售十六元七角三分零內除場稅岸稅北伐費附加稅以及教育路股貼邊慈善各費應歸國省兩政府者約十二元有奇外其發給與商者不過四元以外所有鹽價運費一切費用統在其內設使經營稍有失敗即成本亦恐難保何致有二元有餘之餘利務乞毅力維持等情到部查自軍興以來淮商籌繳預稅爲數甚鉅於北伐大計不無裨益茲僅南北約一詞並開始關於鹽務上應行改革事項本部正通盤計劃在未經改定以前一切自宜循照向章辦理以免紛歧而重國稅茲據該商等電呈前情相應電請貴主席查照即煩轉致財政整理委員會共維現狀並盼電復爲荷財政部長宋馬印

●電

揚州兩淮運使覽案據四岸運商清吉昌等元代電稱報載湖南財政整理委員會提議呈請食鹽公

賣業已派員規劃迄迅賜制止又據揚州通泰濟南場商公恒茂大德等銖代電稱聞有保善公司雇用  
得利源安二輪私運島鹽赴湘鄂一帶之舉更有報章所載湖南財政整理委員會提議呈請改革鹽政  
廢除引岸實行食鹽公賣一節乞毅力維持各等情先後到部除關於保善公司所雇得利丸裝運之私  
鹽已由鄂岸榷運局緝獲具報刻正澈查嚴辦業經電飭該運使知照外至湘省財政整理委員會提議  
呈請食鹽公賣一節已於馬日據情電請湘省政府魯主席轉知該會共維現狀在案特電知照並仰轉  
行該商等一體知悉財政部儉印

●電

印

●電

宜昌榷運局覽元代電悉已令鄂岸榷運局轉飭淮商運鹽接濟矣仰即知照武漢政治分會財委會宥

長沙湖南財政廳劉廳長鑒李前委員隆建向前財委會領去二五庫券三十萬元赴湘為時數月究竟  
已銷若干得款若干其未銷售者如何辦法請即電復為荷武漢政治分會財政委員會儉印

●電

宜昌權運局胡局長覽前據電呈宜昌食鹽缺乏一案經飭鄂岸權運局轉令淮鹽公所趕連接濟並代電飭知在卷茲據鄂岸權運局函呈現由淮鹽公所撥運淮鹽一千引分裝怡和鐵駁十七十八兩號各四千包請分給護照起運等情除照准外合電飭知再該鹽繳稅辦法另令飭遵併仰知照武漢政治分會財政委員會(世)印

●專電

宜昌福綏路田特務員覽儉電悉該處應撥駐宜各軍餉費如果收入無多應就近會商各關局籌措兼施陸續撥付至各關局每月收解實數並應照章隨時稽核具報察奪武漢財政委員會世印

附原電

鈞鑒職處疊奉電撥各軍餉洋計八萬五千元除嚴師五萬元已派員赴沙守提各局稅款就近撥付四萬一千元尙差九千元外查此間權運局前因籌解尙欠債 萬元餘如內地稅局解洋二萬餘元煤油稅局解洋二萬餘元惟宜昌禁煙分局迄今僅解洋一萬元奉令支撥恐何應付至禁煙特稅自職處成立之日起究收預徵券現金各若干疊經函詢一俟該局復到再行報告外謹先電陳鑒核職

田永謙叩儉

●電

湖南高等法院鑒敬電祇悉案查前准貴院函送七月份支付預算書到會當以貴院及分院經費係屬地方性質業經財政部劃分有案應由湖南財政廳在地方稅收入項下撥付復請查照在案所有貴院應領經費即希查照前函辦理爲荷武漢政治分會財政委員會支印

附原電

漢口武漢政治分會財政委員會鑒本院及分院七月份預算書單已於覃日函送待款孔急乞速賜  
電撥湖南高等法院敬

呈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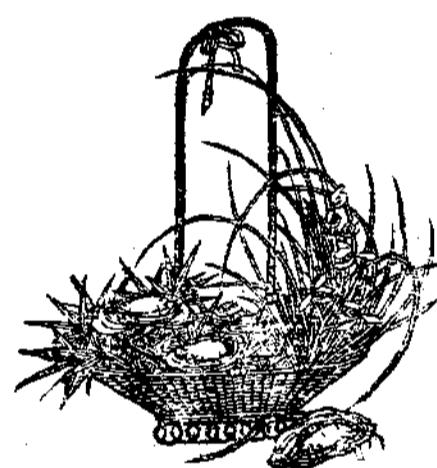
為呈報事案查各機關俸給扣繳北伐費一案現奉  
國民政府令行現值幽燕底定北伐告成所有京內外各機關俸給自八月一日起概照原數支給免予  
折減等因除由屬會通令所屬遵照外理合呈報

鈞會鑒核備案謹呈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主席李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財政旬報一星

五四



函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公函

逕啟者本會財政委員會案呈前據前任湖北菸酒事務局長華煜呈轉襄陽菸酒分局長張瑞基繳到襄宛剿匪總司令部財務處收條五紙共計洋四萬一千七百六十一元九角零一釐錢七百另五串四百九十三文請鑒核施行等情當以襄宛剿匪總司令屬於何軍無從查考其財務處所出印收殊難證明且錢款未經折合現洋亦屬不便登記將原資收據發還飭即查明襄宛總司令屬何部隊取具該司令部正式印收呈候核辦在案茲據現任局長吳國楨呈稱遵即轉發屬局新委之襄陽菸酒分局長胡浚海遵辦去後據呈稱奉令後遵即馳赴前襄宛剿匪司令部駐漢辦事處實地調查並與辦事處長高鴻緝接洽據稱襄宛剿匪司令係中央直轄第九方面軍總指揮方振武兼充該財務處亦係方司令直轄經理財政機關至掉換印收一節現方司令已奉令北上襄宛剿匪司令部亦經改組在事實上已無掉換之可能等語理合將調查所得各情檢呈原發收據復請核奪等情屬局繹核呈復各節均屬實在方總指揮方振武既已北上襄宛剿匪司令部亦經改組兼之前由軍隊委任之分局長張瑞基現已交卸掉換印收尤爲無從着手謹將遵令飭查據復情形檢同前襄宛剿匪總司令部財務處提款印收五紙計洋四萬一千七百六十一元九角零一釐錢七百零五串四百九十三文按市價每元換銅元三串九

百文折合洋一百八十元零八角九分五釐再行備文資呈可否准予抵解轉賬作爲撥付第九方面軍軍費之處轉祈核奪前來查前裏宛剿匪司令係中央直轄第九方面軍總指揮方振武兼充其提撥款項既不能送由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劃扣則此款無法轉賬自應如呈作爲撥付第九方面軍軍費以資結束而清款項相應檢取前裏宛剿匪總司令部財務處提款印收五紙函送貴會即希在應發方總指揮軍費內劃扣斟換印收函寄過會以便轉賬是荷此致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

計函送收據五紙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四日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公函

逕啓者本會財政委員會案呈前准

貴部來文以湖北菸酒事務局抄呈前天門縣菸酒公賣分處繳呈國民革命軍獨立第八師提款洋一千五百元印收一紙註明十一月份八百元十二月份七百元何以遲至本年四月十三日始具印收究竟如何情形請查明見復等因當經令行湖北菸酒事務局查明切實情形具復核辦去後茲據該局呈以令據天門縣菸酒分局長陳英武呈稱天門縣菸酒稅收自獨立第八師到縣後即被把持鄭前分處長十一月及十二月稅款確被獨立第八師提去當時並未取得印收直至本年四月鄭前分處長交卸

時始向該師索補印收藉作抵解此提款日期與出印收日期所以不同等情覆由該局轉呈前來查核所稱情形尙屬實在相應函復

貴部即希查照爲荷此致

國民政府財政部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四日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公函

逕啟者本會財政委員會案據湖北捲菸稅局局長孫吳瞻呈據英美菸公司函稱敝公司捲菸由郵包運寄者悉由湖北郵包稅局照價抽收百分之二五此事有違敝公司與政府所訂之捲菸稅條例即請轉呈財委會飭令湖北郵包稅局取銷捲菸郵包稅並請補償已徵之稅等由到局查捲菸統稅條例凡捲菸徵收統稅即准其行銷各省及租界商埠不再重徵他項稅捐惟菸件由郵包運寄者其性質與普通運銷不同應否免徵郵包稅未奉明文規定無從懸揣據函前情理合據情呈請鑒核示遵等情轉請核示前來查郵包稅徵收章程對於已完統稅貨物應否免徵郵包稅並無明文規定現在此項問題亟待解決相應函請

貴部詳爲解釋迅予見復以憑轉飭遵照實納公誼此致

國民政府財政部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公函

逕啟者據敝會財政委員會案呈前據湖北菸酒事務局呈爲英美煙公司及花旗煙公司以捲菸曾納統稅并與前武漢臨時財委會訂有免除雜稅合同否認再征捲菸營業牌照稅請核示遵前來比以捲菸牌照稅與統稅性質不同移交卷內亦無與該公司訂立某項合同同情事經一面令飭該局據理力爭並一面函請湖北交涉公署嚴重交涉各在案茲准該交涉署復函以此案頃據美領來函謂花旗菸公司係美國合法商民已將此項捐稅詳報該國公使請示遵行在未奉到訓令之前暫請停辦等因查捲菸統稅爲消費稅之一種其稅係由消費者負擔牌照稅爲營業稅之一種其稅係由營業者負擔二者性質迥不相同觀於

貴部所頒菸類營業牌照稅暫行章程第一條第一項之規定其義甚明乃該英美各菸公司始則藉口統稅二字希圖避免並捏稱與前武漢臨時財委會訂有某項合同已屬不合今美領又以花旗菸公司係美國合法商民已將此項捐稅詳報該國公使請示遵行是不獨影響國稅收入實屬損害國稅主權除函復湖北交涉署仍請據理力爭外案呈核示前來相應函達

貴部查照希即逕與各該總公司嚴重交涉俾早就範以維國稅並將辦理情形見復以便轉飭遵照爲荷此致

國民政府財政部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公函

逕啟者 故會財政委員會案呈據湖北菸酒事務局呈稱竊鄂省偏遠縣分菸酒事務應委各該縣縣長兼辦歷經前湖北菸酒公賣處呈部核准並由前湖北省政府分飭遵照有案現查宜城縣菸酒事務分局局長一職原定縣長兼辦前以軍事時期縣長更調無常未予委兼茲值軍事敉平自應照案委征以重國稅本年五月五日屬局令委該縣長兼辦菸酒事務去後旋據該縣現任縣長涂允欽呈復報明該縣菸酒稅務已由現在襄陽岳總司令派員辦理當經據情轉函第二集團軍南路總司令岳司令請查照財政部軍委會明令整飭財政統一權限成案電令派員停征即將菸酒事務移交宜城縣長接收辦理以專責成并批飭宜城縣長涂允欽仍遵前令接收各在案茲又據呈復該軍所派辦理菸酒人員仍未遵令移交除指令外理合具文呈報鑒核轉咨岳司令迅飭軍派人員將宜城菸酒事務尅日移交該縣長接收辦理等情請核辦到會查該局令委宜城縣長涂允欽兼辦該縣菸酒事務係爲整飭稅務統一權限起見據稱

貴軍所派菸酒人員迄未移交實於稅收榷權兩有妨礙相應函請

貴司令查照希即轉令飭交并盼

見復爲荷此致

國民革命軍第二集團軍南路總司令岳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公函

逕啓者本會財政委員會案呈以經收經支各款業經循案按月按旬分別造報在案茲查七月份收入項下連同上月結存總共現洋申鈔二百二十九萬二千四百零一元二角四分支出項下軍政各費現洋申鈔共二百三十七萬四千八百零三元七角三分收支兩抵計尙由銀行透支洋八萬二千餘元雖因川戰影響禁煙特稅收欵欠旺時值淡月鹽斤印花菸酒煤油等項未能暢銷而市面金融枯窘商賈周轉不靈亦爲收數減少之一大原因如非設法籌措幾至無以應付困苦艱難實較前爲尤甚至湖南及鄂西各屬現已另設特務員二員經理該區域內中央稅欵收支事宜所有七月份收支各項細數尙未據造報到會容俟報到再行補報備核相應先將財政委員會總庫收支各數編造月報一本函送

貴部即希

查核爲荷此致

國民政府財政部

計函送十七年七月分收支清冊一本（見收支報告）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 日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秘書處公函

逕啓者案准

貴處第七六號函以本會第二二號訓令減成支給俸薪撥充北伐費一案飭將四月至七月份減扣捐欵清繳財政廳彙轉等因自應遵辦惟查令尾以後并應按月扣解一語與前奉 國民政府第三一六號訓令自八月一日起一律免扣一案似相歧異希查核示復等因准此查本會前以各機關減成支俸撥充北伐捐款多延未清解故援照通案催繳並飭以後按月扣解以重軍餉現此項捐款既經

國民政府通令自八月份起一律免扣自應遵辦惟以前各月捐款仍希查照前令分飭清繳以濟要需准函前因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辦理爲荷此致

湖北省政府秘書處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公函

逕覆者案准

貴廳函以本會移交逆產案卷並未接收款項關於陳金壽胡一林賀德明等呈請發給報逆獎金一節應由本會辦理並抄同該民等呈詞各一件請查明核發見復等由准此查本會移交逆產文卷股票照據及各項清冊當經

貴廳接收逆產委員易贊周等書立收據復准

貴廳公字第三號復移交逆產全部檔案清冊業經照數點收無訛是移交手續早告結束至所稱應發陳金壽等獎金應由本會核發殊與事實不符查逆產卷內應發獎金不僅陳金壽等三人前臨時財委會接收逆產案件所有現金悉數解庫嗣後陸續兌取期票及收取租金亦隨時解庫均取有庫收存卷其未兌取之期票及非現金之各項照據均已悉數移交

貴廳接收是陳金壽等二人獎金以及將來應發所有其他獎金概應由繼續收入項下核發本會似無從追負以前責任准函前由相應函覆

貴廳查照辦理爲荷此致

湖北財政廳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八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公函

逕復者案准

貴省政府第一三五號公函開案據鸚鵡洲湖南竹木總會曾澤雷等佳代電爲電懇提議將新堤口內地稅局及百一堤捐一併撤銷以恤商艱等情到府除批示並令行湖北堤工經費保管委員會核議辦理外相應抄同原電函請貴會查照核辦并希見復等因計抄送原電一件准此查此案曾據該會分呈到會當經令行新堤關監督兼內地稅局局長妥議具復以憑核奪在案茲准前因相應函復

貴省政府查照此致

湖北省政府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公函

逕啓者案奉

武漢政治分會第一五八號令開案准國民革命軍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函開頃准

國民政府秘書處真電開本日奉國民政府令開軍興以來國民疲於供億尤以淪陷於軍閥區域者痛苦最深前次山東河北次第克復業將該省苛捐雜稅悉數免除顧念統一完成亟當與民更始所有民國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全國舊欠田賦實欠在民者應即一律豁免著內政部財政部通行各省政府切實執行佈告周知務期實惠及民事竣彙案呈報查考如有地方官吏奉行不力及查有隱匿侵冒情事定即從嚴治辦仰即遵照此令等因准此相應減知貴分會即希查照爲荷等因准此除分令

外合行令仰該會即便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等因奉此除分函外相應函請貴政府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為荷此致

湖北省政府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中央政治會議 財政委員會公函

逕啟者案查兩湖中央所屬各機關支付預算計算及單表各件應依照敝會規定期限份數按月分別編造函送來會備查迭經函達查照在卷現已屆八月三號  
貴月份 算書尙未准如期編送相應函請  
查照迅予補造尅日送會以符通案為荷此致

宜沙交涉署

湖南交涉署

國立武漢大學

整理湖北金融公債基金管理委員會

中華民國十七年八月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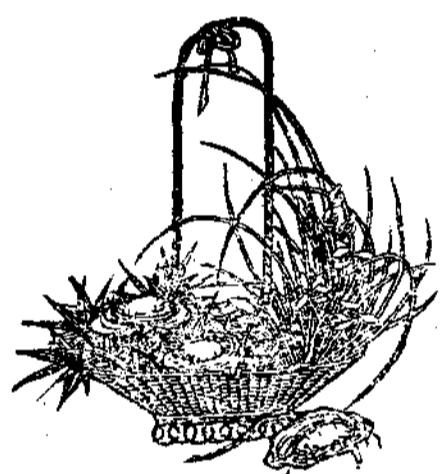
● 國民政府財政部批

批<sub>吳城鄂豫蘇皖贛五省紙業工會  
撫州旅湖同鄉會張謙等</sub>

電 一件 懇收回成命以恤商艱 由  
湖口二五附稅局為苛稅重釐商業難支恐撤銷  
湖口二五附稅局為苛稅重釐商業難支恐撤銷

電悉查該湖口分局之設立原以防杜九江姑塘兩常關應納內地稅（即一五附稅）貨物之走漏凡在該兩常關足納內地稅者該分局不得重征且其稽征範圍僅限於內地稅不得涉及其他各項稅捐均經分令規定在案據呈各節對於設局本意及該分局稽徵權限未能明瞭除令行該局長將所定該分局簡章曉示周知並嚴飭所屬務須遵章辦理外合行批仰遵照此批

中華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八日



# 收支報告

○中央政治會議  
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十七年七月份總庫收支款項四柱清冊

計開

舊管

截至上月底止結存現洋四萬三千一百五十七元七角三分

結存法鈔七十二元

透支申鈔三萬七千一百一十一元五角九分

新收

關稅項下

一收船料正稅

現洋三百六十元

現洋六千五百五十四元一角二分(轉帳)

申鈔五千四百九十九元三角二分

現洋三萬九千九百二十四元三角三分

一收竹木稅

一收雜糧報効費

現洋二千八百元(轉帳)

二五內地稅項下

一收內地稅

現洋三萬五千七百七十六元八角九分

申鈔十八萬一千零七元一角

現洋十四萬元(轉帳)

說明 査此項內現洋戶實收數有江漢口內地稅局第一次解洋例銀二千三百五十兩八

錢七分按市<sup>上</sup><sub>下</sub>合現洋三千三百一十二元二角五分第二次解洋例銀六千兩

按市<sup>上</sup><sub>下</sub>合現洋八千五百零七元六角二分暨該局實解現洋三千三百元新堤  
口內地稅局解現洋二萬零六百五十七元零二分合共如前現洋數又申鈔戶有江  
漢口內地稅局第一次解洋例銀一萬五千兩按市<sup>上</sup><sub>下</sub>合申鈔二萬一千三百八  
十二元七角五分第二次解洋例銀八千兩按市<sup>上</sup><sub>下</sub>合申鈔一萬一千三百九十六  
元零一分第三次解洋例銀一萬三千兩<sup>上</sup><sub>下</sub>合申鈔一萬八千五百二十五元一  
角一分第四次解洋例銀三萬八千兩按市<sup>上</sup><sub>下</sub>合申鈔五萬四千一百五十元三  
角四分第五次解洋例銀一萬六千兩按市<sup>上</sup><sub>下</sub>合申鈔二萬二千八百元一角四  
分第六次解洋例銀二萬兩按市<sup>上</sup><sub>下</sub>合申鈔二萬八千五百一十元三角三分第  
七次解洋例銀一萬七千兩按市<sup>上</sup><sub>下</sub>合申鈔二萬四千二百四十二元四角二分

合共如前申鈔數合併註明

鹽稅項下

一收鹽稅

現洋九千七百二十三元二角七分

申鈔三十四萬零二百七十六元七角三分

現洋十一萬九千八百九十七元二角四分(轉帳)

禁煙特稅項下

一收禁煙特稅

申鈔十八萬元

現洋二萬六千零四十三元(轉帳)

煤油特稅項下

一收煤油特稅

申鈔十萬零三千元

印花稅項下

一收印花稅

申鈔五萬五千三百七十三元一角六分  
申鈔五千元(轉帳)

菸酒稅項下

一收菸酒稅費

現洋二千元

申鈔四萬四千元

現洋四千二百八十二元(轉帳)

捲菸稅項下

一收捲菸統稅

申鈔二十五萬三千二百八十六元零四分  
申鈔二千二百一十六元零二分(轉帳)

郵包稅項下

一收郵包稅

申鈔二千元

北伐費項下

一收鹽稅附加北伐費

一收各機關扣薪北伐費

申鈔八萬零七百六十一元五角

現洋一千五百七十三元七角五分

申鈔九千二百六十四元零六分

二五庫券項下

一收二五庫券委員會解款

現洋四千二百二十一元(轉帳)

雜收入項下

一收武昌造幣廠變賣銀  
條等款

一收駐漢福利公司繳三四批運  
鹽保稅金

一收關稅檢查罰金

現洋六千七百八十五元(轉帳)

申鈔二萬七千六百元

現洋二千五百九十九元二角八分

申鈔一千一百元

一收前湘鄂臨時政務委員會繳經費結餘

撥款項下

一收蔣總司令交第四集團軍經理處撥款

一收財政部發第四集團軍李總司令撥款

借款項下

申鈔二十萬元

申鈔二十萬元

一收漢口實業銀行借款

申鈔二萬五千元

一收漢口錢業公會借款

申鈔五萬元

一收漢口黃帮借款

申鈔四千元

一收漢口浙江首飾幫借款

申鈔一萬一千元

一收漢口疋頭幫借款

申鈔九千元

一收漢口油行幫借款

申鈔一萬元

一收漢口布業公會借款

申鈔五千元

一收漢口紗業商會借款

現洋一千三百一十元

一收漢口碾米幫借款

申鈔四千元

一收漢口申雜糧商會借款 申鈔六千六百元

一收漢口參燕帮借款 申鈔三千元

一收漢口江西首飾帮借款 申鈔二千元

一收漢口綢緞帮借款 申鈔三千元

一收漢口五金帮借款 申鈔二千元

一收漢口總商會借款 申鈔四萬元

以上收入合計現洋四十萬零三千八百五十九元八角八分

申鈔一百八十七萬三千四百九十五元二角二分

開除

內政費項下

一支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六七月分經費

現洋一萬六千元

申鈔一萬四千元

一支漢口中山日報社七月分經費

申鈔一萬五千元

一支漢口中山日報社領前正義報向德商禮臣洋行定購印報機件欠付價款洋例銀六千兩按市七〇五二五合

現洋八千五百零七元六角二分

一支漢口印刷所七月分經費

申鈔四千六百一十八元

說明　查中山日報社及印刷所經費前列入雜支出項下現移入此項合併註明

外交費項下

一支湖北交涉署

六七月分經費

申鈔三千六百元

軍務費項下

一支第四集團軍

總司令部  
經理處

現洋一萬二千零四十三元一角七分

申鈔一百九十一萬二千九百五十六元七角三分

現洋二十六萬八千六百一十一元九角一分(轉帳)

申鈔五千元(轉帳)

財政費項下

一支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

財政委員會七月分經費

現洋一萬九千元

申鈔二千元

一支各財政機關五六七等月經費

現洋二萬九千七百零三元七角四分(轉帳)

申鈔二千二百一十六元零二分(轉帳)

申鈔二萬六千七百元零七角三分

現洋四千零五十二元二角(轉帳)

一支武昌關監督公署五六

七等月經費及臨時費

申鈔三千五百一十八元

一支二五庫券勸銷委員會六  
七月分經費

現洋四千二百二十一元(轉帳)

一支整理湖北公債基金保管

申鈔四千二百二十一元

一支委員會六月分經費

申鈔二千零四十元

一支駐宜特務員田永

謙辦公處開辦費

一支駐長特務員王濟

舟辦公處開辦費

教育費項下

一支武昌中山大學六月分  
保管費

申鈔五百元

現洋一千元

雜支出項下

一支鄂岸榷運局已故

隊附李鼎臣邱金

現洋一百二十元(轉帳)

一支鄂岸榷運局派員赴團風武穴一帶

編私旅費及巡輪員司五月分薪餉

現洋一千零七十三元五角(轉帳)

一支本會向財政部領補助軍

費二十萬由京匯漢費

申鈔三百元

一支武漢各界歡迎李任

潮先生大會籌備費

申鈔五千元

一支武漢各界歡迎馮闇雨總司令及李  
戴甫先生籌備費

還款項下

申鈔五千元

一支還中央銀行漢口  
分行透支戶

法鈔七十二元

以上支出合計現洋三十六萬八千一百三十三元二角五分

申鈔二百萬零六千六百七十元四角八分

法鈔七十二元

實在

截至本月底止結存現洋七萬八千八十四元三角六分

透支申鈔一十六萬一千二百八十六元八角五分



#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

## 收支對照表

十七年七月份

收 入 之 部				支 出 之 部	
		現 洋	申 鈔		
關稅	船料正稅	360.00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經費 17/6.7	現 洋 16,000.00
	"	6,554.12		"	申 鈔 14,000.00
	竹木正稅	5,490.39		"	現 洋 15,000.00
	雜糧報効費	39,934.33		漢口中山日報社經費 17/7	申 鈔 8,597.62
二五內地稅	內地稅	3,800.00		漢口中山日報社額 <small>前正義報向德商漢臣洋行定製印報欄件 欠付價款洋例銀 6,000.00 合 705.45 金</small>	現 洋 4,618.00
	"	35,776.89		漢口印刷所經費 17/7	申 鈔 3,000.00
	申 鈔	181,007.10		湖北交涉署經費 17/6.7	現 洋 2,800.00
	現 洋	140,000.00		"	申 鈔 19,043.27
		9,723.27		第四集團軍總司令部經理處	現 洋 1,912,956.73
鹽稅	鹽稅	340,976.73		"	申 鈔 268,611.99
	"	119,897.24		"	現 洋 5,000.00
	禁煙特稅	180,000.00		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財政委員會經費 17/7	申 鈔 19,000.00
	"	26,043.00		"	現 洋 9,000.00
煤油特稅	煤油特稅	103,000.00		各財政機關經費 17/5.6.7	申 鈔 29,703.74
印花稅	印花稅	55,373.26		"	現 洋 9,916.08
	"	5,000.00		"	申 鈔 26,700.73
煙酒稅	煙酒稅費	2,000.00		武昌關監督公署經費 17/5.6.7 及臨時費	現 洋 4,052.20
	"	44,000.00		"	申 鈔 3,518.00
	現 洋	4,289.00		二五庫券勘驗委員會經費 17/6.7	現 洋 4,991.00
	申 鈔	253,286.04		"	申 鈔 4,391.00
捲煙稅	捲煙統稅	2,216.02		整理湖北金融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經費 17/6.7	現 洋 2,040.00
	"	9,000.00		駐官特務員田永謙領辦公處開辦費	申 鈔 1,000.00
郵包稅	郵包稅	80,167.50		駐長特務員王濟舟領辦公處開辦費	現 洋 1,000.00
北伐費	鹽稅附加北伐費	1,573.75		武昌中山大學保管費 17/6	申 鈔 500.00
	各機關扣薪北伐費	9,264.06		鄂岸榷運局已故隊附李鼎臣郵金	現 洋 120.00
	"	4,291.00		鄂岸榷運局派員赴漢風武次一帶辦私旅費及巡輪員役五月份薪餉	申 鈔 1,073.50
二五庫券	二五庫券委員會解款	6,785.00		本會向財政部領補軍費二十萬元由京匯漢匯費	現 洋 300.00
雜收入	武昌造幣變賣銀條等款	27,600.00		武漢各界歡迎李任潮先生大會籌備費	申 鈔 5,000.00
	駐漢福利公司繳第四批運鹽保稅金	2,599.28		武漢各界歡迎馮闇兩總司令及李戴兩先生大會籌備費	現 洋 5,000.00
	關稅檢查罰金	1,100.00		還中央銀行漢口分行還支戶	法 鈔 72.00
	"	440.19			
撥款	前湘鄂臨時政務委員會繳經費結餘	200,000.00			
	蔣總司令撥款	200,000.00			
	財政部撥款	25,000.00			
	漢口浙江實業銀行 借款	50,000.00			
	錢業公會	4,000.00			
	" 黃帮	11,000.00			
	" 浙江首飾帮	9,000.00			
	" 足頭帮	10,000.00			
	" 油行帮	5,000.00			
	" 布業公會	1,320.00			
	" 紗業商會	7,080.00			
	" 漢口漢陽碾米帮	4,000.00			
	" 漢口申邦雜糧商會	6,600.00			
	" 參燕帮	3,000.00			
	" 江西首飾帮	2,000.00			
	" 級綵帮	3,000.00			
	" 五金帮	2,000.00			
	" 總商會	40,000.00			
	收入合計	403,859.88		支出合計	現 洋 368,133.95
	"	1,872,495.93		申 鈔 2,006,670.48	
	上月結存	43,157.73		法 鈔 72.00	
	"	79.00			
	本月透支	161,986.85		" 上月透支 27,111.59	
	其	447,017.61		本月結存 78,884.36	
	"	2,033,789.07		其計 447,017.61	
		72.00			
				現 洋 2,033,782.07	
				申 鈔 72.00	

# 附錄

## ●湖北暫行新縣制

第一章 「總則」第一條本制爲樹全民政治之基礎謀推行庶政之便利起見特將各縣屬行政區劃及系統重行釐定第二條縣爲省屬地方行政之單位縣下爲區區下爲鄉爲鎮鄉鎮下爲村爲街村街下爲閭圖略

第二章 「縣」第三條縣管轄區域以原定之境界爲準其有應行變更者由民政廳分別調查並擬具方案呈經省政務會議議決施行第四條縣設縣長一人受省政府及各廳之指揮監督掌理全縣行政事務縣長任免條例另定之第五條縣公署爲一縣行政最高機關其組織條例另定之第六條縣中政務暫設公安財政教育建設各局分掌其事第七條前條各局之組織條例由主管各廳另行規定第八條縣長有指揮監督縣屬各行政機關之責及呈請獎懲各該官吏之權第九條縣長值防禦天災匪變非常緊急之時得請附近駐軍協助並同時分報省政府及該管軍隊高級長官第十條縣長於不抵觸中央及省之法令範圍得發佈縣令並得自訂單行法規呈請上級官廳核准施行第十一條縣公署辦事規則另行規定

第三章 「區」第十二條各縣因地域與人口之關係得分全縣爲二區至七區冠以第一第二等數字分區細則另行規定第十三條區設區長一人受縣長之指揮監督依法令之規定執行區內行政事務區長任免條例另行規定第十四條區公署爲全區行政機關其組織條例另行規定第十五條區長有指揮監督區屬各機關之責及呈請獎懲各該職員之權第十六條區長依法令之規定對於所屬有發佈命令及施行行政懲罰之權第十七條區公署辦事規則另行規定

第四章 「鄉鎮」第十八條各區因人口與地域之關係得分全區爲五鄉至十五鄉凡縣城或人口在五百戶以上之市集而不能施行市制者得依其鄉村之區域編爲一鎮但因商務繁盛不滿五百戶者亦得編成之鄉鎮均冠以地名其編制細則另行規定第十九條鄉或鎮設董副各一人必要時得增設鄉副或鎮副一人至二人第二十條鄉鎮董副均由區長監督所屬各村街加倍選舉報由縣長擇委彙報民政廳備案鄉鎮董副選舉條例另行規定第二十一條鄉或鎮於適宜地點設置鄉或鎮公所爲執行鄉鎮事務機關其組織條例另行規定第二十二條鄉或鎮須組織鄉務或鎮務會議以鄉董或鎮董爲主席其會議規則另行規定第二十三條鄉鎮董受縣長區長之指揮監督及接收鄉務或鎮務會議之議決案執行鄉鎮事務其辦事規則另行規定

第五章 「村街」第二十四條各鄉鎮因人口與地域之關係得分全鄉爲五村至二十村或全鎮爲若干街村街均冠以地名其編制細則另行規定第二十五條村或街設董副各一人必要時得增設村街副一人或數人第二十六條村街董副均由區長督率鄉鎮董副分別監督所屬各閭加倍選舉報

由縣長擇委村街董副選舉條例另行規定第二十七條村或街於適宜地點設置村或街公所爲執行村街事務機關其組織條例另行規定第二十八條村或街須組織村務或街務會議以村董或街董爲主席其會議規則另定之第二十九條村街董受區長與鄉鎮公所之指揮監督及接受村務或街務會議之議決案執行村街事務其辦事細則另行規定

第六章 「閭」第三十條每村街約分爲十閭至三十閭每閭以居民十戶爲標準但因地域及習慣上之關係得酌量變通辦理閭冠以第一第二等數字其編制細則另行規定第三十一條閭設閭正一人必要時得以村副兼任之並得視事務繁簡設閭副一人或三人第三十二條閭正副由本閭內各居戶直接加倍選舉報由區長擇委彙報縣長備案閭正副選舉條例另行規定第三十三條閭正副各就本人居宅辦事不另設機關第三十四條閭內居戶應出席閭正副所召集之閭務會議議決閭內一切事務其會議規則另行規定第三十五條閭正受村街公所之指揮監督及接受閭務會議之議決案執行職務其辦事規則另行規定

第七章 「經費」第三十六條縣區政費由省庫撥充但必要時得由地方酌量補助之第三十七條鄉鎮以下之辦公費由地方籌集其規則另行規定

第八章 「附則」第三十八條本制施行區域之次第另以省會行之其未施行新縣制之區域暫依舊制辦理第三十九條村街閭各級編制未完成以前鄉鎮村街董副均由區長加倍遴選報縣擇委惟鄉鎮董副須彙報民政廳備案第四十條本制各章所稱條例規則須呈由省政務會議核准公布第

四十一條本制如有未適宜之處得由民政廳隨時呈經省政務會議修改之第四十二條本制自省政務會議議決後公布之

### ●工商部公佈權度標準

南京工商部商字第四七六號訓令云爲通令事案查劃一權度業經本部釐訂標準呈由國民政府審定公布在案茲奉國民政府第三六六號訓令內開爲通令事查中華民國權度標準業經本政府制定明令公布除工商部趕製度量衡標準器通行各部院會處局各省市政府一體遵行外合亟頒發公布標準案原文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等因並頒發中華民國權度標準方案一份到部奉此除遵令積極籌劃設所製造度量衡標準器以備推行外合行抄錄方案令仰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權度標準方案

(一)標準制 定萬國公制(即米突制)爲中華民國權度之標準

長度 以一公尺(即一米突尺)爲標準尺

容量 以一公升(即一立特或一千立方生的米突)爲標準升

重量 以一公斤(即一千格蘭姆)爲標準斤

(二)市用制 以與標準制有最簡單之比率而與民間習慣相近爲市用制

長度 以標準尺三分之一爲一市尺計算地積時以六千平方市尺爲畝

容量 即以標準升爲升

重量 以標準斤二分之一爲市斤(即五百格蘭姆)一斤爲十六兩(每兩等於三十一格蘭姆又四分之一)

### ●全國財政會議統一財政案

(理由) 現在北伐告成北平收復民國十七年前紛亂之局已將趨統一惟軍事雖已告一段落而訓政開始萬端待舉就目前論自以統一財政爲第一要義蓋庶政非財莫舉如財政不能統一則其他庶政更無統一可期所謂軍事上之革命已告成功而政治上之革命現正開始財政乃其一也至財政方面所應統一者約計之有左列四項(甲)規章爲徵收之稅則會計之款目及其他單據手續凡屬於中央規定者均應一律遵守因規章若不統一則稅率參差易啟徵收者上下其手之弊甚至重征疊稅或借此索償而影射或無端留難而魚肉由是失信於國際失信於商民稅收即難望起色商業亦因而不振乃以商民裹足更致影響稅收公家尤屬得不償失徒資徵收官吏之中飽至款目歧出省異其名單據不同耳目混淆統計既難檢查非易雖屬手續實資考成流弊所致均關公帑此規章之亟宜統一者也(乙)行政如發布命令即威信所關政策既已決定推行務求盡利凡財政上行政方針如經國民政府決定各省均應一律服從各省如有困難之處應向國民政府陳述意見蓋國民政府爲中央黨部所組織以黨治國統系分明各省當局皆屬黨員對於黨的政策自有服從之義務如行政不能統

一則朝令夕改彼此易有抵觸再三解釋難免延誤時間不獨政務停滯進行且微露其團結上分裂之痕迹尤表示其政治上能力之薄弱況財務行政與庶政息息相關如果進行遲滯則庶政即無由進行建設上便生阻力於政府的威信中央的威信行政與庶政息息相關如果進行遲滯則庶政即無由進行之亟宜統一者也（丙）用人如本部用人本以人才爲前提原無分乎省界但求事得其人於公有裨更無成見於其間蓋以爲事擇人而希望其成績非以爲人擇事而見好於同僚也惟用人若非統一則既乏任免之權即無於奪之實指揮未能聽受命令視等具文見賢而不能舉見不賢而不能退威令不行更安望責備其成績甚且更調頻繁用舍不公其安分者則敷衍塞責自知地位不保每存五日京兆之心無復能任其勞怨而鼓其進行之勇氣其取巧者非要結外援以固位即見好地方而自謀或更遇地方提款則謂已解中央中央催款則云地方提去彼此推諉結果則歸侵餉與中飽當軍事時省自爲謀雙方皆易受蒙蔽用人不統一其弊乃至於此此用人之亟宜統一者也（丁）收支如現金之收解屬於金庫支付之命令屬於中央此爲會計法上下不易之原則蓋收支不統一則現金不能集中財政上即無可運用金融上經濟上亦無調劑能力往者祇顧籌款朝收夕支幾無財政可言其弊皆源於此且解款有限期比較有定額支付有預算發款有程序若非統一於金庫彼既先後失宜我之緩急已無可恃人乃取求自便我於挹注亦竟無方當局者即令點鐵成金亦虛時間不及而況牽蘿補屋更苦周轉未能各方面或用武力攫取任意截留反使徵收官吏藉口結果中央解款不能足額亦無可稽考是各方所得者少而中央所失者多各方面又因運動收受名爲抵解尤使徵收官吏漁利結果各方領款必須

減折祇時期較先是中央已如數支出而各方亦自甘受虧不獨於中央不利即於各方面亦非有益此收支之亟宜統一者之

以上四項乃統一財政最要之圖必先財政統一而後支配乃得平均從前軍閥割據省自爲政遇事輒就地籌款在偏僻貧瘠之區軍費不足即任意取諸人民苛捐雜稅誅求無厭馴至民不聊生赤地千里而繁富省分亦復擁兵把持以貪官污吏爲爪牙搜括民財盡飽私囊工商業因之凋敝而軍費之積欠如故民衆怨毒所積已久故吾黨弔民伐罪由粵而湘鄂而長江而大河南北而北伐成功當彼軍事時期各省均在軍政時代便宜行事皆有萬不得已之苦衷一方大敵當前亟須應戰一方籌措軍費急如星火但求最後勝利不惜暫時犧牲因襲既無成規可循創制又爲時機所限不良習慣未能盡革應付環境亦殊困難緩急先後須俟事實時機支配或亦有時未能平均故當時財政之不統一固無可諱言即支配之不平均亦事所或有惟往者不諫來者可追憲前毖後今是昨非不望財政統一支配平均國地稅收劃分既有界限國地經費劃分乃有標準將來於酌盈劑虛之中收兼籌並顧之效庶幾同心同德不至崎重崎輕由是全國預算乃能根據而議訂究竟收入項下就目前實收數應如何整頓而復可增加若干時期而後可收效支出項下就目前實支數應如何核實而後可節減若干時日而後可辦到此外建設費用應如何另籌此更本部所望於到會諸同志共體時艱各抒宏議也抑尤有進者中央集權與地方分權並重乃總理手定政綱吾黨奉爲圭臬茲所謂統一財政者乃統一屬於中央之財政故中央財政乃應取中央集權主義非併地方財政而統一於中央也至地方財政中央力之所及目

當助其各個之發展以尊重地方之分權而中央財政各省尤宜一致擁護嚴格服從使中央舉其統一財政之實蓋各省賴中央指導中央恃各省擁護而後彼此互相尊重不獨全國財政統一即全國庶政皆臻統一方符總理手定之政綱尤不得不重言以申明之者也

(辦法) (一) 凡關於國稅範圍內之財政規章及用人行政概歸財政部核定處理但各省之中央稅收因特殊情形未能遵照本部規章辦理者應由各該省呈請本部核准其在各省之中央征收人員因特殊情形由各省臨時委派而有成績者均應由各該省呈由本部加委以後即歸本部任免考核(二) 中央稅收一律逕解本部金庫其支出時一律由本部發支付命令飭金庫照發但各省有特殊情形時應由各該省另定變通辦法呈部核定(三) 軍費政費均須編製預算呈請中央核准方得開支(四) 各項軍費均由國庫支出凡屬軍事機關不得就所在地自行提撥稅收主任賈士毅起草員馮祖培吳絜華

### ◎國民政府對內宣言

本黨受 總理遺命出師北伐不及二年遂克幽燕殘餘巨寇逃竄海隅國內軍閥行告肅清此實結束軍政開始訓政之時也在此二年之中兵燹傷亡遍於國內不特武裝同志殺敵致果死亡孔多即閩閩之間流離失所亦難數計凡此直接間接之犧牲雖為革命過程中所難免然而民亦勞止迄可小休苟不於此而安集全民努力建設循序漸進以實現三民主義之極詣則一切過去皆成無意識之破壞故

自今以後政府之責任將益艱巨政府之舉措將益謹慎而全國民衆在此解除軍閥繫縛之後必能與政府同心協力共臻上理也建設事業經緯萬端政府依本黨第四次中央執行委員會全體會議議決案已於第二期北伐開始之時爲訓政實施方案之準備將努力次第舉行而於此北伐完成之時政府之絕無猶豫立即舉行之事約有五端列舉如左

(一) 勵行法治 欲謀政治之建設必先發揚法治之精神政府於過去時間因注全力於北伐政治設施諸凡草創行政系統與法令規章隨時增益未經釐訂以致社會秩序人民生命財產均無健全之保障今全國統一訓政開始一切政治主張務使成爲有條理之法律政治之組織務使成爲有系統之制度而後可以厲行無阻成爲有力之保障也

(二) 澄清吏治 二年以來本黨以全神全力謀軍事之進展一切用人行政均難盡如人意加之師行所至皆爲軍閥官僚所窟穴社會之秩序產業之基礎久經破壞欲責醫師一日之效於沉疴十年之身事非甚易然本黨原任興革之責不能因環境之不良工作之困難置吏治於不顧過去之咎實難自諉今幸軍事行告停止亟應使吏治迅即澄清澄清之要以選賢任能信賞必罰爲原則對於貪官污吏積極努力驅除務使絕跡也

(三) 肅清盜匪 數年以來戰事迭起民無甯日以災害頻仍救濟不至桀鷩者既迫於生計相率爲匪而每一戰起潰卒逃兵動以萬計呼嘯奔突勢成燎原苦我同胞莫此爲甚在北伐時期政府因國賊未除不克兼顧耿耿此心未嘗寧帖今則戰事行告終結即當分別區域指揮勁旅大舉清鄉使民衆得

解除水深火熱之痛苦也

(四) 鐮免苛稅 在北伐時期中軍閥欲保持其殘喘敲剝地方人民膏血以供其頑抗之揮霍苛斂橫征甚於匪掠山東河北十室九空政府心有餘傷力難遠及不特此也因欲迅掃賊氛軍興以後東南諸省養兵數十萬輸輶數千里民力亦既瘁矣今大憲已除戰事可息凡軍政時代之供億亟應陸續一律蠲除休養滋長以造國產以厚民生

(五) 裁減兵額 北伐以來進展既力戰線益長兵額陡增數以倍計念武士之辛勞則宜許其休息畀以生機念民生之凋敝則宜刪節軍費減其擔負故北伐成功之日應即為兵工政策實施之時兵工政策為 總理所遺建國宏規獎積勞之兵以生利之工一舉兩得莫便於此亟應次第舉辦

尤有進者欲求中國之自由平等必須備有力之國防故裁減以惠民與精練以懲侮政府應同時並舉者也

### ● 國民政府對外宣言

中華民國國民政府當茲統一中國「北伐」正告完成之際謹向世界友好諸國發表下記之宣言國民政府所「行」之國民革命其根本目的在建設一個新國家現在軍事時期將告終結國民政府此後從事於一切整頓與建設之工作以期建設新國家之目的早日完成所設建設新國家者即實現 總理所定之三民主義內以謀國家之自由福利外以圖國際之平等和平過去時代之軍閥政治固當然在

所排除至根本破壞現時社會之組織若共產黨等亦必不容其存在惟欲建設新國家則國民政府對外之關係自應另闢一新紀元中國八十餘年間備受不平等條約之束縛此種束縛既與國際相互通主權之原則相違背亦為獨立國家所不許因此中國「迭」次宣言期諸友邦之諒解所幸自一九二六年未以來諸友邦之當局已有同情於另訂新約之表示今當中國統一告成之會應進一步而遵正當之手續實行重訂新約以副完成平等及相互尊重主權之宗旨國民政府深信新約重訂以後中外邦交之親睦人民友感之增進國際「資產文明」交通之發展外僑生命財產之保障必更有加「增無已」國民政府更願為「我各」友邦告者國民政府對於友邦以平等原則依合法手續所負之義務始終未「嘗」藐視深信一切國際間束縛解除以後中國與各友邦物質上精神上互相援助必能促進世界「大同」之進步上列宣言乃國民政府以至誠之意代表全國民眾遍告世界各友邦深盼各友邦充分諒解表同情於中國新國家之建設以符人類共存共榮之義而為世界永久之和平

### ●湖北省銀行組織大綱

第一條湖北省政府為謀地方經濟之發展起見設立湖北省銀行第二條湖北省銀行資本分為兩部一部為現金額定二百萬元由財政廳就省稅項下陸續撥足一部為公產由財政廳指撥上項資本遇有增加必要時得由監理委員會呈請省政府增加之本行於現金資本撥足四分之一時即行開辦第三條湖北省銀行設總行於漢口其各地分行之設立及變更由總行呈請省政府決定之第四條湖北

省銀行設監理委員會以委員七人至九人組織之受省政府之監督監理省銀行一切業務其章程另定之監理委員會委員之任命由省政府政務會議決定之其任期為兩年但得連任第五條湖北省銀行總行設行長一人副行長二人由財政廳長推薦提交省政府政務會議議決任命之行長或副行長有瀆職情事時經監理委員會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得呈報省政府核辦第六條湖北省銀行得發行國幣兌換券及輔幣兌換券其額數由省政府政務會議決定之第七條湖北省銀行設兌換券準備金檢查委員會對於省銀行所發行各項兌換券於每月底分別檢查其發行額及準備金額並公布之上項檢查委員會由省銀行函請各法團推舉代表組織之其章程另定之第八條湖北省銀行為輔助農工業發展起見得以公產為擔保發行債券第九條湖北省銀行代理湖北省金庫第十條湖北省銀行對於財政廳有通融資金之義務但財政廳應提供確實財源為担保其通融額不得超過實繳現金資本額三分之一通融期限不得超過三月第十一條湖北省銀行得代理湖北省政府發行公債及庫券及其還本付息事務第十二條湖北省銀行得對於農民放款但以貸予農民所組織之合作社為限其章程另定之第十三條湖北省銀行對於農民放款時其利率應較對於任何放款利率為低第十四條湖北省銀行章程應遵照本大綱訂定之第十五條本大綱如有未盡事宜得由省政府政務會議議決修改之第十六條本大綱經省政府政務會議議決公布施行

### ●全國財政會議導淮提案

財政部公債司提出全國財政會議之導淮計畫籌發公債以利民生一案其原文云竊維理財之要開源爲先立國之本民生是重昔先總理所定建國計劃無非欲一躍而登中國於富強隆盛之地故凡商港之開闢農鑄之發展皆視爲切要之圖而尤足以裕國利民者莫如導淮一事其超越尋常之利益已見諸建國方略蓋淮河出豫省西北隅至蘇皖兩省之北部區域之廣自不待言昔唐宋之時國家要需咸仰給於兩淮有皖北熟天下足之諺語自明季以來黃河南徙淮北之地盡成澤國民間之損害固屬甚鉅而國用之周轉亦因以不靈有識之士憇焉憂之民國初元裁兵導淮之議即騰於中外當時會設局籌備並進行借款嗣以他種關係此項計劃遂致停頓迄今又十數年矣東南大利所在若不因勢利導甚屬可惜矧當財政支绌之秋軍費政費同時並籌恒感棘手而發行庫券既苦勸募之不易增加新稅又恐民力之勿勝尤應另闢途徑早集鉅款以濟要需果能舉辦導淮則計畫既定便可從事借款以一部分實行撥充導淮之用一部分留作準備基金以充建設要需現革命業已完成將來裁汰之兵士更可令其解甲歸農授田授宅各安其業仍以兵法部勒時加訓練寓兵於農無需乎餉項目且蘇皖一帶災民亦得以工代賑免使流爲餓殍其裨有於國計民生固莫大於此茲將進行之程序擬定如左

(一)擬定導淮計劃導淮之進行須先從測量入手製成有系統之圖案然後分期實行籌備時期定爲一年施工時期定爲四年將應需工程費用規定預算約計七千餘萬元儘可敷用惟善後建設之費亦不可不早爲籌定應先設立導淮事務局由政府先撥經費數十萬元倘無現金則先給庫券作爲擔保或由局自行勸募或向銀行抵借以收還本息抵償均極易易一面聘請美國技師從事規劃將

實施之方案公布全國並向各國報紙宣傳使世界之視線咸集於此美國方面固不乏注意此問題者即國內金融界亦頗知此事之有利當必有奮起投資以助其成者苟欲發行公債不難於最短時間募集足額可斷言也

(一)籌募導淮公債 導淮計畫先須籌款籌備時期之經費為數無多而工程上所用之款依從前測量估計淮河幹支各河工費總額為七千三百四十萬元今姑從寬計算定為一萬萬元再加準備金一萬萬元以作擴充沿河之溝渠道路交通墾植事業之用一面設立導淮獨立銀行先行存儲以充基金該項公債可向國內外募集指定以淮河流域增出及受益地畝之繳價為擔保按照建國方略所載依詹美生之計算約有六百萬畝假定每畝以二十元計之共為一萬二千萬元然蘇皖兩省直接間接受益之田至少亦不下一萬五千萬畝此項受益田畝按時估價由地主繳納應增之價以每畝十元計亦有十五萬萬元其數亦不在少而每年增出之田賦約有一萬萬元以上各項以指作歸還債款本息較無論何種公債尤為充裕而確實利息定為年息五釐或六釐五年之內祇付利息第六年起每年償還十分之一每半年抽籤還本一次分十年全數償清共償還之基金由中外合組保管委員會保管之務求穩固前數年之祇付利息因籌備時期須一年施工時期須四年然此五年之利息亦有所出若既留一萬萬元作準備金每年故利息及土地登記費收入並逐年施工而逐年增出及受益田畝之增價以之撥付綽有餘裕應募此項公債者自必極形踴躍無勸募攤派之手續而立可籌集鉅款至於募債條例及募集步驟俟確定此項計劃後當再分別擬定辦理

(一)辦理地畝登記 淮爲四瀆之一流域極廣不下於揚子江自通海之口淤塞以來其水鬱積於洪澤湖以致一遇大雨便呈洪水氾濫之象沿河田畝時受其災五年之中僅有兩種而田畝之價遂亦所值無幾今若實行導淮則昔日低價之田畝將盡成膏腴在地主方面無不極表歡迎惟國家費極大之款項以實施導淮之計畫所有從前荒田成爲熟田者其利益固不能盡歸諸地主自必補徵官價若干以償疏導之經費故全淮流域凡屬私人原有田畝須先呈報登記略納登記手續費一經登記即爲確定產權將來田熟之後准其補繳官價永歸執業一面即呈報升科歲稅田賦若現在不申請登記則其田畝即作爲官荒由政府收歸國有如此則淮河一帶田畝均有一種統計確知民田總數若干其餘官荒若干疏導之後增出之數亦易於稽考不特登記費之收入可觀而清理所得之公田爲數亦屬不貲此即國家目前之利益不待導淮功成而政府已取得大宗之收入以數十萬元之籌備經費而獲此良好之結果亦未始非計之得者也登記辦法條例及登記局組織法等當另行訂定之

(二)徵收糧食稅款 全淮流域田畝之多既如上述導淮以後逐年實施工程則支幹各河水流宣暢沿河一帶盡變農田計算有六百萬畝可售得一萬二千萬元而又有直接間接受益之田約一萬五千萬畝令人民補繳官價約有十五萬萬元其每年田賦亦可增加一萬萬元以上此三種利益其數之大已足令人驚喜而所收登記之費及清理官荒所得尙不在內然尤有一可靠之收入不可不先爲注意者查沿淮田畝以增出六百萬畝受益一萬五千萬畝共計有一萬五千六百萬畝即以一年一稔每畝生產糧食二石計可得三萬一千二百萬石每石五元計則有十五萬六千萬元糧食之產額既多

勢必推銷於外則鄰省縱遇水旱遍災亦不致再感缺乏而供過於求糧價自必低落於今後民食大有裨益且糧價既低之後不得不輸運出外俾資流通政府即可徵收一種特稅以濟國用假定爲百分之二五以生產額十五萬六千萬元計算亦可得三千九百萬元在人民成本既輕當可樂於繳納不受何種影響且繳納特稅以後准其流通國內於他省之民食亦可源源接濟苟計算再有盈餘其價值每石低至若干元以下不妨再加徵一道之特稅准其輸出國外以救濟世界之民食尤爲友邦所樂聞假定徵收百分之五政府稅收又可增出不少從此暹羅西貢等米又不致再有輸入我國以吸收現金矣故導淮成功以後即以生產糧食徵收特稅而論每年數千萬元易於反掌不必加增其他之苛細雜捐而國用自無不足之虞此則尤有注意之價值者也

以上四項計劃皆爲事實上所可行者苟能切實進行則先總理之實業計劃可以實現而發行公債籌集鉅款目前既可裨於國用成熟田賦增加生產將來更有益於民生其他種種之富源尤不遑殫述惟欲貫澈此主張必先具遠大之眼光定進行之程序庶幾逐步實施以收宏效茲姑就其大概言之其各項規章當俟舉辦時一一規定俾有標準倘得實行則不出數年全淮流域盡成東南富庶之區而裁兵屯墾尤省軍費故爲國家可籌大宗之收入爲人民亦增無窮之利益目前切要之圖誠莫過於此矣謹提候公決

●財政部電告十七年度全國財政總標

屬於財政政策者六條

(銜略)本部十七年度施政大綱已經於財政會議議決如左財政部召集全國財政會議既竣事其整理方法分財政政策經濟政策二種一方面除舊振新謀收支之均衡與盈虛之調劑一方面富民豐國謀事業之發展與貨幣之改良開源節流相需辦理用舒國病期在實施茲特略舉要旨釐定綱目如左

(甲)

財政政策 (一) 畫分國地收支(甲)財政部應將修正各地收支標準案呈請國民政府頒布施行  
(乙) 中央及各省應照前項國地收支標準案詳爲畫分(丙)中央及各省同時整理國地收支並須每三個月報告國民政府一次(二)財務行政(甲)凡關於國稅範圍內辦法及用人行政均按照財政部  
章則或呈請核准辦理(乙)中央稅款均須一律呈解金庫各地方不得自行挪移(丙)軍費均須經製  
預算呈請中央核准方得照支(丁)收入支出存放稽核四項職權必須嚴格分立切實執行(三)更新  
稅別分舊稅新稅兩種屬於整理舊稅者(甲)關稅(一)在自主以前應將國定稅則從速製定呈請國  
民政府核定頒布(二)在自主以前外貨輸入時於進口稅外遇有與本國課稅相同之物品仍課以消  
費稅(三)自主實施以後應依照一物一稅之制一稅之後不得徵收或照上列第二項辦法屆時再行  
酌定(乙)鹽稅以劃一稅率整理場產爲第一步以就場徵稅自由買賣爲第二步(丙)田賦田賦已劃  
歸地方其整理劃一方法應分三種(一)從速舉行田畝註冊手續(二)實行清丈以釐定全國地價制

定劃一地稅完成全國土地整理計劃（三）其他宅地稅亦定次第推行（丁）裁撤釐金由部設裁釐委員會儘於本年十月一日裁撤至遲不得過本年底凡有貨物課稅節節設卡之積弊絕對滌除屬於推行新稅者（甲）特種消費稅釐金病國病民在所必廢其所制方法應改制特種消費稅至民生日用必需之品如米麥土布等必須一律免稅（乙）所得稅採累進稅率以鉅富者之義務輕貧民之負擔爲主（丙）遺產稅此稅亦調劑貧富政策之一但初辦時稅率宜從輕減以期人樂從（丁）營業稅營業稅向屬省稅制應由省政府主辦其從前牙稅當稅一律歸入整理（四）整理國債（甲）內外債凡有確實抵押品□□□原案繼續履行（乙）無確實抵押品者設立整理委員會分別審查整理（五）釐定軍費（甲）在全國財政未經整理就緒以前所有兵額及軍費擬照全國經濟會議原提案所定辦法酌留軍隊額數爲五十師每師一萬人預算每月經臨費二十萬元年須一萬二千萬元其以航空軍隊兵工廠及軍事機關軍事教育添設兵原料製造廠等費每月假定六百萬元年須七千三百萬元（乙）由軍事委員會隨時統籌造具預算遞次縮減以期達於預定五十師之軍費數額（六）厲行預決算（甲）第一步就各省現在實地收入國稅範圍內支配軍費政費（乙）第二步各省再就國家稅收入分類數國家稅支出分類數報告財政部（丙）第三步財政部按照各省所報銀行全國預算書（丁）第四步中央各省關於國家稅國家費均須編造決算以資審核

（乙）

經濟政策（一）確定幣制方針（甲）第一步改兩爲元改用銀本位（乙）第二步推行滙兌本位辦

法（二）確定銀制度（甲）組織國家銀行以代理國庫發行鈔幣整理金融爲唯一任務（乙）籌備滙業銀行以爲國內外滙款劃抵之樞紐（丙）籌設農工銀行以發展農工事業（三）擴充陸海空交通（甲）整理交通（乙）推廣航業（丙）改良郵電以上三項應由交通部切實施行以便利全國通商事業而謀經濟之發展（四）實行兵工建設（甲）軍事底定着手裁兵即以被裁之兵從事水利道路屯墾等建設事業（乙）前項建設費由財政部就原支軍費額數內詳核審定（五）保護貿易（甲）實行保護貿易制度並詳定獎勵出產品辦法（乙）須定貿易合作法統一對外貿易集中進口出口由各業各自組織合作部其資本亦由各業分担百分之幾（丙）由政府於通商口岸設局監督指導管理並在各國設商務參贊以資保護（六）發展生產（甲）實行鐵礦國有政策以便多設鋼鐵工廠（乙）煤油鑄及各特種第一步以收歸國有爲原則第二步以社會公有爲原則至商辦各鑄著有成績者政府力予保護以資提倡（丙）獎勵製造礦業機械及設立各種機械及設立各種金屬冶鑄機廠（丁）實行提倡漁業政策以發展全國水產之利沿海大宗漁業爲人民力量所不及者可提國有營業辦法辦理（戊）實行提倡森林政策以發展全國木材之用遇有大宗森林爲人民力量所不及者可提國有營業辦法（己）敦促全國利行畜牧事業（庚）振興全國農田水利以上財政施行大綱屬於財政政策者六條屬於經濟政策者六條爲十七年度全國財政之總標準按茲綱領用作準繩至施行時各省省政府應有協助之必要爲國家與地方雖有權限之劃分而各省與中央仍爲內外之合作此亦民國財政史上之一新紀元也等語查國家行政之基礎在財政而財政之決定在政策政策劃定內外相維隔閡盡蠲推行自利本部

自今以往惟有奉行已定之政策以樹財政之新機特電奉聞統祈查照財政部長宋子文真(十一日)印

●李主席發表最近時局之主張

國急(銜略)均鑒北京克復統一垂成軍事政治經緯萬端宗仁不揣庸愚對於時局略述管見曾上譚主席蔣總司令一電約分數點

(一)對奉問題 此次奉天炸彈案發生地點密邇省城雖動因如何未得真象而東三省因此發生極大變故則無待言外而外兵壓境有觸即發內則軍心無主危象環生若再窮追靡特糜爛地方且恐橫生意外故此時如能於軍事外別以政治手腕解決自必有當人心事半功倍而奉軍經此鉅創度亦無敢再萌異志自外生成果其服從黨義效順中央似不妨優予包容即就該地組設政治分會以整理地方從事建設更由中央善為指導使就範圍即可縮短軍事期間及早完成統一而舉全國人一致對外尤可團結民族精神以實現 總理遺教

(二)軍隊問題 現在軍事既可告一段落軍隊收束問題即屬迫在眉睫除兵工政策外實無術以善其後宜由中央本此規劃制定大綱如全國應需軍數若干各地分配兵額若干及如何汰弱留強者如何訓練資為國防弱者如何遣散使歸田畝尤當注意於安插方法使不至流為盜寇貽害地方凡此種種均應通盤計劃分期施行各地政治分會及各省地方應即秉承中央所定綱要各就其範圍內釐

訂條目逐漸措施以期因地制宜各得其當十七年來離析分崩今日幸由本黨統一全國若不拔本塞源早謀收束則擁兵者猶是予智自雄而宰割者仍復循環無已何以上慰總理之靈下符人民之望撥亂反治在此一舉所望黨內同志黨外賢達共起圖之

(三) 政治問題 軍事甫定首當與民休息勿使再生亂階再則在此痛定思痛之餘宜考究人民疾苦何者最爲切膚何者最爲普遍首爲一一解除更進謀社會全般福利精神方面使敦孝弟忠信之修物質方面使獲衣食住行之樂應由中央遵照 總理遺訓權其先後緩急分別期限制定建設方案各省即依此步驟逐漸施行庶幾有條不紊日起有功

(四) 外交問題 現在本黨統一全國永息內爭共圖建設各國如以善意承認我國民政府固當欣然接受否則任意要挾動提交換條件則我中華民國本土地人民主權之要素在世界上自有立場承認與否何關宏旨至廢除不平等條約總理遺教諄諄致囑匪特黨內同志永矢弗渝即黨外之人亦何莫不同此心理吾人雖不願鹵莽滅裂仇視外人而對此廢除不平等條約之運動則當以不撓不屈之精神貫澈始終求其實現果其全國一心到底不懈在此民族主義之下何至視土耳其等國猶反不及 總理心理建設所詔示之有志竟成吾人祇有努力不達目的不止

(五) 黨務問題 現在黨務進行幾於散漫無紀宜先從整齊理論統一意志爲入手方法應由中央訓練幹部人才使當指導之任然後再定組織民衆及訓練民衆方策務使全體黨員對於黨義皆有正確認識然後步伐整嚴始能實收訓政之效

(六) 國民會議問題 國民會議爲總理遺囑所指示自不能不求實現不可不有相當準備在此黨務尙未整理完成民衆亦非訓練有素黨無正確方法以指導人民人民亦無正確知能以接受黨之指導驟開國民會議徒驚虛名其結果且恐反滋糾紛宜由中央從事準備酌定時間召集開會徵人民之公意爲施政之方針俾成真正之國民會議以謀真正之國民利益方無背總理遺囑之精神

(七) 黨內團結問題 本黨對於黨外之人當一秉總理和平博愛遺志但能不背三民主義精神即可相與有成不究既往黨內同志則當力謀團結悉泯猜嫌倘開攻計之風即生門戶之見靡特各行其是無以收集思廣益之功而積不相能即以啓黨內分派之漸況復強鄰迫處虎視鷹瞵共黨潛滋乘機竊發方處此兩面夾攻之中尤宜凜兄弟鬪牆之訓倘復自亂戰線徒爲敵人造機會而已如黨國何如人民何頃者各地出版物日異月新議論龐雜極易淆亂聽聞如有不經之談宜先由中央切實指導示以準繩倘仍不悛即嚴行取緝庶免意志薄弱之人受其蒙蔽其有奸人妄肆簧鼓倡爲擁甲倒乙之讒言陰施挑撥離間之詭計尤當嚴行屏絕勿俾播弄是非貽害黨國

以上數點皆卑無高論當局諸公遠蹠高瞻當籌之稔至中國幅員廣大軍事甫定中央對於各省仍覺鞭長莫及自不能不使各地政治分會上分中央之勞下盡地方之責一俟軍事收束種種建設漸具規模然後再使各方賢智集之中央成一絕對強有力政府根基既臻堅確肆應即可自如實行真正之集權悉納全民於軌物而國事於以大定以此目前過渡時期他務未遑首重收拾工作若徒驚集權之名轉恐形勢泛散治絲愈棼而訓政設施將因之而轉趨遲緩矣是否有當伏候鈞裁等語諸公遠略宏猷

定有成算宗仁不敏略責芻言區區愚誠實切人民疾苦之憂凜黨國淪胥之懼用敢覲縷奉陳敬候明  
教中央政治會議武漢分會主席李宗仁叩文(十二)印

### ●武漢政治分會佈告

爲佈告事現在革命雖未完成軍事已告段落默察民衆需要實以安居樂業爲先固知政府設施當以  
勞來安集爲急回溯去年共黨煽亂破壞秩序造成赤色恐怖致我兩湖同胞物質精神損失之鉅不可  
數計幸賴 總理威靈同志忠勇卒鋤異類還我河山然而良懦之民無辜見害蒙難毀家或遭誣未白  
而聲訴不得或被脅從逆而自首無門相率出亡流離失所言念及此良爲惻然本分會代表本黨誓爲  
所屬民衆解除痛苦關於清鄉剷共早經督率軍政機關積極進行現已大致肅清地方漸就安寧交通  
亦均恢復所有從前被共黨逼迫出走者固應即作歸計毋再觀望縱有曩在其黨淫威暴力之下曾經  
數衍環境苟圖生存以致清黨之際頓受嫌疑亡命在外者但使無甘心從逆之跡本分會本脅從罔治  
之旨一律予以自新悉聽回家各安生業各縣地方官紳尤須仰體此意妥籌保護毋得藉端報復廣事  
株連至回家以後士安於讀農安於耕工安於業商安於市宜以習勞崇儉爲本毋作出位越俎之謀果  
能各守恒業何難同享安寧此本分會所殷殷希望者一晚近以來仕途冗濫奔競成風同懷苟得之心  
各以干祿爲事政權所在趨之如蟻舉國智識份子滙集於少數都會之中而地方自治事業悉委諸無  
智識無能力者之手各地方官吏以乏人監督遂鮮不流於貪汚正負相乘實非細故按建國大綱所定

本黨一切建設均以縣爲基礎縣治事業實凡百政治之本 總理曾語示吾人宜做大事勿做大官凡我青年有爲之士服膺遺訓應致力於村政之啟發勿震眩都會之浮華且本分會所屬機關嗣後用人悉憑考試業經佈告在案倘非學識相當與考及格縱令如何要結互事攀躋結果亦終無所得空勞奔走虛耗光陰殊無益也此本分會所殷殷致意者一以上兩端卑無高論而救濟目前實關重要爲此佈告週知共體此意切切此佈

●八月上旬

●大事記

◎國內

中央五次全會預備會開幕

武漢政治分會向全國交通會議提議完成粵漢鐵路修築川漢路整理株萍路及長江航運

日軍在膠東勒令馮占元退出輝平桓台

蘇省政府遷鎮江

四集團軍限一月內肅清關內直魯殘軍

外交部發表復駐華美使照會對美同情修訂條約表示歡感望於最短期間開會完成  
日復牒發表對廢約不同意

全國航空會議開幕

中央宣傳部在漢設無線電收音機

湖北全省國貨展覽會定期九月十日開幕

張學良易職無誠意

津青日兵漸回國

白崇禧建議班禪參政

全國交通會議定十日舉行

漢口徵收局新設外商貨物稽徵所開始徵稅

第四集團軍解決豐潤敵殘部

閻錫山辭津平各兼職專理晉政

東征軍攻擊殘逆佔領北塘

蒙古王公表示服從國府

東征軍各路均發動駐北平晉軍奉令班師

◎國外

美願撤消在華領事裁判權

各國非戰公約決在巴黎簽字

日民政黨分裂床次脫黨

蘇俄發公債五萬萬

法國力圖充實軍備改訂陸軍制度實施軍事教育

日無產大衆黨舉行結黨式

日民政黨拒絕加入外交調查會

田中將召集滿洲日本領事會議討論滿蒙問題

日勞農黨主張承認國府締結新約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編輯者 財政委員會

發行處 財政委員會總務科收發室

印刷所 武漢印書館

(地址老圃後長墳子)